

雅歌要义

目录：

第一章	总论
第二章	要意
第三章	追求主爱
第四章	灵交地位
第五章	床上的灵交
第六章	美夺主心
第七章	对于不见之主
第八章	爱情复和
第九章	彼此相悦
第十章	爱情融合
第十一章	基督与新妇

第一章总论

全部圣经莫非由于天启灵感而来，将神的圣事圣言显示于人，为要成全神永远的旨意，把他的天国实现于人间。神为达到此目的，所用启示的方法，极不一致，是“多次多方地晓谕列祖”。在本书里，更是表现神用了一种特别方法，虽是人不易领会的，书中亦未明提神之名，且未显然用普通的宗教名词，在新约中亦未征引本书之明言；但却是神圣言的一部分，是为耶稣并信徒们所承认的圣经中之一卷。这一卷自古犹太教会从无人疑惑其不该列在圣经以内，新约的教会，亦莫不承认此书之神圣。

一、名称——“歌中的雅歌”本书性质是一种诗歌，犹太人自古重视讴歌赞美。信徒心被灵感时，不能不用诗章颂词，口唱心和地唱起灵歌来。神所造的宇宙，是一个歌咏颂赞的宇宙，树林中的雀鸟，不住地歌唱，“海和其中的澎湃……也拍手欢呼。”天上的基路伯，撒拉弗莫不日日歌咏颂赞，但皆不如万物之灵所发的声音更美。本书亦名为歌中之雅歌，乃以诗歌为最美最妙，最有价值，是人世一切的诗歌所不能比较的。不但世上一切写情写景的诗歌不能同语，甚至圣经中所载诗歌，亦皆不能甲乎此诗歌以上，以此乃“歌中之歌”，且是歌中之“雅歌”。本诗原文虽无雅字但歌中之歌的意义，即是雅歌；是所罗门所作诗歌一千零五首中，最美妙最宝贝的诗歌。

二、著者 乃“所罗门的歌”，所罗门是基督为王之预表。亚伦代表耶稣为大祭司，摩西代表耶稣为

大先知。所罗门代表耶稣为君王，为平安的王。这本书是代表信徒与王的关系，与王的交通。主在本书是站在所罗门王的地位上，我们是与基督为王的灵秘。大卫所写诗歌，多是表信徒灵交的经历；所罗门所写的乃表信徒经历苦难以后，与主最亲密的灵交。所罗门是最有智慧的(王上 3:12)。此雅歌足可表明我主耶稣为智慧之源。所罗门又名耶底底亚(撒下 12:25)，即为主所爱之意。在此诗歌中，亦足以表明神的爱，更足以表明慈爱的主，与蒙爱的教会，彼此相交的爱情。此诗歌乃所罗门于老年悔改以后所写，即于其爱多妻以后所写，更足表明世人俗情之爱，与主和教会之爱相比，真是无价值的。常有人以雅歌为所罗门幼年所写，箴言为中年所写，传道书为老年看透世事时所写；殊不知此三卷书，非老年悔改以后，决不能写出，必皆是他老年所写，而且雅歌书为他所写最后一卷，因雅歌是阐明灵交最深之书。且书中所表明，虽是属灵教会，与主的灵交；更是表明每个信徒与主的灵交。以书拉密女之经历，固可代表教会；更可代表个人。

三、要旨 本书要旨为灵秘问题，不但编订圣经者将雅歌列在诗歌最后，而且按灵性经历言，雅歌书亦当列为最后一卷；因箴言书的要旨，是“智慧问题”，传道书的要旨，是“超世问题”，雅歌的要旨，是“灵秘问题”。信徒必须先有智慧，以后方能超出世外；非超出世外，决不能深入灵界。初步的灵交是超世；进步的灵交是超世而入世；最高的灵交是入世而超世，超世而济世。离世愈远，与主益近；爱世之心愈淡，爱主之心愈浓，救世之心亦愈切。从未见属于世界，又属于灵界者；亦从未见有深入灵界，而与世界人群脱节者；必是有超世的生命并有人世的生活；以超世的生命，化为入世的生活；超世的生命愈高尚，入世的生命愈有能力；在世而不属世的生命，表现在天亦在地的生活；方可深入灵界，与主相契。

四、钥节 爱情之团结与价值(8：6-7)我属良人，良人屈我(2:16，6:3，7:10)。

五、体裁 全书系以夫妇为喻，表明基督与教会之相属。而且于喻言中亦有喻言，如：隐基底的葡萄园，苹果树的荫下，基达的帐棚-所罗门的幔子，园中的凤仙花，沙仑的玫瑰花，山羊羔，小狐狸，没药山，乳香冈，封闭的泉源，利巴嫩的活水，香膏，爱旗等等不一而足。寓意深切，言词优美，形容尽致，文笔话泼，足令读者欣赞不置。虽然其中所有喻言，每有令人难解之处，甚或有人用俗眼俗心俗情来读此书。未免一面读，一面对于所用喻言心中时起反响。这也不足为怪，当日使徒亦曾问耶稣：“对众人讲话为什么用比喻呢？”耶稣回答说：“因为天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不叫他们知道……我用比喻对他们讲，是因他们看也看不见，听也听不见。”(太 13:10-13)按耶稣的话，即可明白人看本书眼光不同的原因是为什么。哦！这神圣联合的奥秘，决不是一个不通灵道的人所能领悟的。这书中的香气，在这等人就作活的香气，叫他活；在那等人，就作死的香气，叫他死。邀书中所发出的一种灵火，在属灵的信徒，即点着了的爱火；在屈血气的俗人，即引起了他的欲火。神的话原是两刃的利剑，不但是把所有之人分为两大类，也是有两方面的效力。在接受的人，就将其心刺透。因而得救；在不接受的人，即将其心刺伤，因而灭亡。常见阳光春雨，对于有生机的树木花草，就使之长发起来；对于无生机的树木花草，反更使之枯萎腐烂了。古犹太教师，每禁止三十岁以前的青年人读此书，恐其因书中喻言

跌倒。殊不知读此书者，或深受教益，或因而跌倒，不在其年岁之人小，乃在其是否属灵。

六、品评 每有品评家谓此书乃抒写男女天然自由恋爱之情，可藉以观巴勒斯听地之民俗。甚至有人以此为淫词俚曲，于旅馆中时闻之者。此固褻渎神言，罪水不得赦。如谓此书为所罗门与其爱妃或法老公主伉俪之情而作，也是谬解圣经，自取沉沦。或有调和派，以此为犹太牧人与其未婚妻书拉密女，眷爱孔殷，喻言：所罗门原为女性之追逐者，曾在北方游历，见一乡间女子美而爱之(6:11)。即带来京城置之后宫，诸妃嫔皆赞美王，王自己虽用诸般引诱(1:9-11)，书拉密女终不为所动，藉此可以表明信徒之贞德。此亦强解经言，自误误人。亦或有人以此为书念女子亚比煞，与其爱人——牧羊人——之钟情，所罗门原心爱亚比煞，曾以亚多尼亚求亚比煞为妻，治亚多尼亚之死罪，甚至对他母亲说：“为何单替他求书念的女子亚比煞呢？也可以为他求国。”(王上 2:22-25)可见亚比煞在他爱情中的重量。在本书内正是形容他如何尽力追逐以遂其肉欲，但亚比煞操守坚贞，至终不受其诱惑。这可表明基督徒与基督爱情固结，不受恶者的试诱，此亦未免与真理冲突，显有不达之处：

(一)于所罗门之地位不合——假若所罗门在本书内处于追逐异性的地位，其即存心邪污，又如何受圣灵感动，写出天启圣示的言语来呢？因为“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提后 3:16)如果以所罗门在本书内为引诱人的，则本书决不是神所默示的。反过来说，如本书是由于神的默示而来，著者所罗门必不是存心邪污，追逐异性的。

(二)与书中之事实不符——所罗门有妃三百、嫔七百，不论书中被诱者为书念女子亚比煞，或另有一位书拉密女，既进到宫中，所罗门尽可用其蹂躏女性的手段，为所欲为，何须费许多手续，亦终未随其欲望呢？

(三)与圣经真理不合——书中所记既多系书拉密女与牧羊人彼此的爱情，所有文词喻言等，用在牧羊人及书拉密女身上，未免太过分，且多是极不切合。若说这是著者借着牧羊人的家庭，表明基督与教会，即尽上了作家描写附会的能事，此亦与圣经真理不合，因圣经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此事之本体既不确实，又如何为圣经真理呢？

(四)与书中名称不合——所罗门在本书内处在恶者的地位，全书所载的无非是他的恶迹，是他自己公布的罪状，又如何可以称雅歌为歌中之歌呢？若此可以称为歌中之雅歌，他所写的其他三千零五首，论山川草木等类之诗，其意义当然远超此言情之俚词以上，又更何以名之呢？

(五)与全书之结构不合——如以所罗门为引诱人者，牧羊人比基督，书拉密女比教会，教会因与基督结合，不受恶者的诱惑。其中固然有极深的教训，于大体上也像能讲得过去。但细按全书结构，显然多有不通之处，如：书之第一段(1:2-4)，是书拉密女本心的话呢？是所罗门悬想的话呢？若说是书拉密女本心的话，必是从开始即爱所罗门，愿意进到王的密室里。若说是所罗门悬想的话，以此种悬想，如何可作基督徒对基督的爱情呢？又第一章 12 节原以香膏表爱情，书拉密女既不受诱，何以对于王有如此感情呢？细看全书多有类此不通之处，又将如何解释呢？

(六)于书之效感不合——凡属灵信徒莫不因看此书心灵更活泼，与主之爱情更深密，正因“出于神的话，没有一句不带能力的”。如果本书的背景，不过是为老魔王的所罗门与牧羊人家庭的故事，如何能有这大感力呢？如果本书不是所罗门于悔改以后心被灵感藉用喻言所表达的真理圣爱，我们不但不受他的感

动，而且亦可从圣经中，除掉这一本，免致玷污我们的圣经。

(七)亦影响其他著作之感力——如果本书失了价值，所罗门所写的其他各种著作，难免亦受影响；如箴言书、传道书、并诗篇等，当然亦必失了他的效感。

(八)各家解释不同的错误，皆以否认本书之启示为目的

历来各家之错误：(1)或以此书系情歌不宜列于圣经。(2)或以此为新婚诗，特写此为庆祝所罗门与法老公主之婚礼。(3)或以此为记述所罗门王，向黎巴嫩山乡间之一女子求婚，得她到宫彼此之欢爱。(4)或以此记述乡间女子，不为所罗门之富贵所动，至终忠实与她原许之少年牧羊人。(5)有以此书与约拿书相同，有历史根据，由历史而成象征，而成寓言；所有历史，即所罗门王在北方游历见一女子，带之来京；著者即藉此史实而演为写意。(6)言此非历史，乃纯为寓言描写，而发为灵意。诸如此类之品评，皆是不信圣经灵感者之论调；不知此书乃所罗门王老年时，由灵感所写最属灵之书；表明耶和华神与以色列民族。更是基督与教会，并与每个信徒，最深灵交之书。虽然新约未征引，书中亦未明言神之名，并不因此减少本书之价值与效感。此书自古以来，即列于圣经之内，历来教会纯正信仰之学者，亦皆认此书为所罗门王所著，吾人对此复何疑呢？

七、分段

(一)一种分法。

- 1、婚娶——神圣之结合。(1:1-2:7)
- 2、归宁——一度之分离。(2:8-3:5)
- 3、相悦——联属的快乐。(3:6-5:1)
- 4、寻夫——寻主的经历。(5:2-6:3)
- 5、固结——爱情的胶固。(6:4-8:14)

(二)二种分法。

1 灵交深密的原因。(1:1-2:7)

- (1)在于密室的交通。(1:2-4)
- (2)在于灵性之进修。(1:5-11)
- (3)在于环境之观感。(1:12-13)
- (4)在于主爱的眷顾。(2:1-7)

2. 灵交特殊的经历。(2:8-6:10)

- (1)灵交之失败与追悔。(2:8-3:5)
- (2)灵交之福气与快乐。(3:6-5:1)
- (3)灵交之间断与复原。(5:2-6:10)

3 灵交密切的情谊。(6:11-8:14)

- (1)彼此相悦。(6:11-8:4)
- (2)爱情固结。(8:5-14)

八、参证 诗篇第 45 篇，正可与本书同读，而相互发明此外圣经中亦有许多章节，可以证明本书之意义：

(一)新郎——基督

- 1、最爱新妇。(赛 62 :5)看新妇全然美丽。(4:7)
- 2、为新妇舍命。(弗 5:25)
- 3、再来接新妇。(太 25:6)

(二)新妇——教会

- 1、身穿洁白义袍。(启 19:8)
- 2、佩带珍贵装饰。(赛 61:10)
- 3、献身归于基督。(弗 5:27)
- 4、与主连为一体。(5:31-32)

(三)婚筵

- 1、为圣父所预备。(太 22:2-9)
- 2、赴席者最荣幸。(启 19:9)
- 3、广请客人入席。(太 22: 9-16)
- 4、轻视礼服之罪。(太 22:11-13)

九、要训

(一)对于犹太人原是最有价值——因为神从万国当中，分别犹太人归自己，并且与犹太人立婚约，表明他如何爱他们，自称是他们的丈夫(何 2:16, 19 赛 62:4)，并称他们为新妇(赛 62:5)，为要他们尽心尽性尽力尽意地爱神。无奈他们竟然敬拜偶像，背弃神，作了淫妇。何西阿全书，即论以色列淫乱之罪。

(二)对于基督与教会更为恰当——因犹太人是在律法下，究不如我们今日信徒在恩典下，灵性更为活泼，在主的爱中，更为自由。我们今日教会，对于基督，是否如贞洁童女，不为世俗濡染，不为虚浮引诱，不为罪孽玷污，堪在主前“圣洁无瑕疵”，(弗 5:16-17)在主眼中，看为“全然美丽”呢？

(三)对于每个信徒与基督更深有教益——本书在圣经当中，对于属肉体的读者，固然是有危险性的一卷，但对于属灵的信徒，却是最有感力的一卷。读者如用属灵眼光，来读此书，以良人比主，以新妇自拟，每段每节莫不有最深最密的灵感。在这一卷书里，我们可以直接感受到自天而来的生命之光，光照我们的生命，使之发育生长。这一本书，正是一道通天的生命爱河，直接流到信徒心灵中，且是永流不息，终至自信徒心中，涌流出来，灌溉他的全教会。这一卷书就是使信徒满意、知足快乐的最大原因。世界一切的一切，虽不能令我们满意，但此雅歌书属灵的福乐，真令我们满意了，知足了，快乐了，此外则再无所求了。

(四)此书对于以色列人将来归主的余数——或有人以此书专指雅各家之余数，将来全体归主与主之关系。按本书八章，亦颇与犹太人之经历略同。但此书列在圣经之中，当然不仅为主再来时雅各全族归主而写，必是给历代教会有深切的教训。按灵意说，此书亦确为旧约中最有灵感之一卷。

(五)此书对于爱情的效用——(1)可以转变爱情——把我们一切俗情的爱，肉体的爱，爱人的爱，都转变了；使我们的爱有了归向，有了圆满的物件。(2)补偿爱情——我们都是要求爱的，本书所言可以补偿我们爱的需要。(3)克服爱情——人每以不能克服爱情为极苦的事，时有情爱欲爱之活动，而不能自制。在本书里可以找到克服爱情的秘诀，因为爱主之心，可以胜过一切。(4)满足爱情——惟有主的爱能满足我们的心，满足了，真享用不尽，主爱以外别无他求了。

这一卷书是灵交最深最密的表现，信徒与基督若尚未到雅歌书中的地步，他的灵交必还有缺欠。当日摩西，约书亚亲见主面时，皆脱去脚上的鞋子(出 3:5；书 5:15)。因为他们的脚，是站在圣地，站在神的圣山，须把属尘世的玷污脱去。这雅歌书更是圣地中的圣地，圣山上的圣山，这就是我们灵交的密室，是我们的至圣所。所以我们读此书时，不但当脱去脚上的鞋子，也当脱去我们的自己，如同使徒约翰看见天开了，听见有声音说：“你上到这里来。”哦，凡在灵中读这书的人，亦莫不是真脱去了自己，在灵中进到主那里，也就只有主，没有自己了。哈利路亚！

有一传道人一生讲经，所用讲题最多的是这一卷书；又有一人曾写一本书名为雅歌讲题；是以三十个讲题集成。在读经时，流泪最多的，也是这一卷书：或因惭愧而流泪，或因受感而流泪。他的心弦弹得最好听的，也是这一卷书。哈利路亚！

第二章 要意

或谓“爱情之深且美者，莫过于夫妇”。故圣经每详言神视犹太人，如丈夫与妻子；主对教会，如新郎与新妇。在本书内，更是有智慧的所罗门，用绝妙词句，把主与教会之关系，写成雅歌——歌中之歌——每令读此书的信徒，感愧自己对于主的爱情，不纯、不专、不足，而自责自惭，而深自检讨，追求与主相亲作一个爱主并被主爱的爱徒。主曾对彼得说：“你爱我比这些更深吗？”信徒读此书时，耳中、心中、灵中，每不住地闻此可爱的声音说：“你爱我吗？”“你爱我比这些更深吗？”书内论及信徒与主之相爱，亦即信徒与主的关系，用三句同而不同的话来说明：即“我属良人，良人属我。”

一、良人属我——我也属他(2：16)即耶稣属我，我属耶稣。

(一)良人属我 这是最大最奇，最令人满意甚至不敢相信的一句话，“良人属我”，即耶稣属我——他是我的。

1、耶稣的自身属我——他是我的。

2、耶稣之所有属我——“神既不爱惜自己的儿子为我们众人舍了，岂不也把万物和他一同白白地赐给我们吗？”(罗 8:32)耶稣所有，皆为我所有。

3、耶稣的生活为我——凡耶稣的生、死、复活、升天、再来，无非是为我。他是我的生命，我的能力，我的万有，我的满足。

(二)我属良人 我是耶稣的。我何以属耶稣？

1、为他所生——我们原是他造的，今又为他所生，他是我们的生命源头。

2、为他所赎——他用宝血买赎了我们，从魔鬼手中，从罪恶里、死亡里，把我们救赎出来。

3、为他所娶——他又用最深最厚，说不尽的爱，娶了我们。所以我当然不再是自己的人，乃是整个的属了耶稣，我的身属他，心属他，灵属他，凡是我的，皆是他的。而且惟属耶稣；全属耶稣；永属耶稣；没有留下什么不属耶稣。良人属我，我也属他，这是我说不尽，享不尽的恩惠、福乐与能力。

二、我属良人——良人属我(6: 3) 我属耶稣，耶稣属我。本段与上段，是相似而不相同，这是进步的爱。

(一)爱有先后之别——上段先言良人属我，再言我也属他；是把我放在先，把主放在后。本段是先说我属耶稣，再说耶稣属我；是把主放在先，把我放在后，即是第二程之爱。

(二)爱有轻重之别——先言“良人属我”，再言“我属良人”，是以我为重。先言“我属良人”，再言“良人属我”，是以良人为重。本段既把良人放在先，即是以良人为重，以我为轻。

(三)爱有隐显之别——本处所言“我属良人，良人属我”，是在不见良人之时，虽是寻而不见，他却仍是我的良人；对于良人之爱，不凭眼见，而且对于不见的良人，爱情更加深重；故言我属良人，良人属我，我与良人之爱，是不能隔断的。如保罗所说:谁能使我与基督的爱隔绝呢?——深信无论是生是死——都不能叫我与神的爱隔绝。(罗 8:35-39)

三、我属良人——他恋慕我(7:10) 本处只言我属耶稣，不再言耶稣属我。

(一)这是完全的爱 第一次言主属我，我属主，是把我放在先，把主放在后，而以我为重，以主为轻。第二次言我属主。主属我，是把主放在先，把我放在后，以主为重，以我为轻。最后言“我属我的良人，他也恋慕我”。(1)是再不言我，只言主；(2)再没有我，只有主；(3)再不见我，只见主；(4)再不为我，只为主；(5)再不要我，只要主；(6)再不是我，只是主。此再不言我，不有我，不见我，不为我，不要我，不是我之实际，即是对主有完全的爱。没有自己。不见自己，不要自己，不为自己，不是自己。方能完全爱主。

(二)这是最深之爱“我属我的良人，他也恋慕我”；这不但是完全的爱，也是最深的爱。在圣经内，亦惟有此言，表现我与主，主与我之爱为最深。

1、我对于主——在我一方面说，我的生命已在主的生命里隐没——只有主，没有我。

2、主对于我——在主一方面言，主的生命，已被我的生命所系恋。“我妹子，我新妇，你夺了我的心!……用你项上的一条金链，夺了我的心。”(4: 9)哦!信徒的一条金链，竟然夺了主的心，系住主的心，而令主恋慕我们。王的心，因这下垂的发绺系住了。(7:5)

(三)这是得胜之爱

(1)我已为主爱所胜——“我属我的良人，他也恋慕我”，只有良人，没有自己，因为主已胜过我。

(2)主亦为我爱所胜——“他也恋慕我”，希奇啊，真希奇啊!主何以恋慕我呢?主真恋慕我吗?主对我生发了恋爱，正是他已为我之爱所胜，他的心，已为我的心所夺，他的情，已为我之情所系，——主也恋慕我。

本书以夫妇为喻，表现主与信徒之相爱，于此同而不同的三句话，略表其相爱的真情，其爱甚至

较此尤深，因为主是为我们舍命。此三句话，即全书的要义；亦基督徒与主相属的真际。可为信徒灵程的三阶段，即信徒生命所进到的三个地步。

第三章追求主爱(1:1-17)

“愿你吸引我，我们就快跑跟随你。”

令人最满意最快乐的，莫过于爱情。“苟为举世不爱之人，必为举世最苦之人。”更莫过于属灵的爱情，“纵举世之人不爱我，有主爱我，已足乐我心。”所以本书第一章，即先说到信徒如何追求主爱，亦即追寻主自己。全章略分三步：一即追，二即求，三即追求之结果。

一、追随——心愿与满足(1:2-4)第一节是全书的序言，说明本书的著者——所罗门；书之性质——诗歌；与书之价值——歌中之歌。自二节至四节，即说信徒如何追随主，愿进到主爱的深处，得到灵里的满意。

(1)心灵的追求(1:2-3)……“愿他用口与我亲嘴，因你的爱情比酒更美。……你的名如同倒出来的香膏。”这是心灵中的追求，且是追求最深的爱。

1、最深爱的标记——“愿他与我亲嘴”。“亲嘴”是最深爱的标记，或言全部福音，可用“以嘴亲子”四个字来表现(诗 2:12)。因人一切的福气、快乐、地位等等，皆由此得来。这是全书的第一句，在这第一句话里，已经把灵交的地步，灵交的妙义，灵交的关系，灵交的福气，表现出来了。这第一句话足可以概括全书。“亲嘴”固然为当时犹太人见面时最要礼节，却也是和平的表现，如以扫与雅各亲嘴，即是表明与他好了。浪子的父亲，“连连与他亲嘴”，是表明饶恕了他一切的过犯，并且联带着有许多好处，如袍子、鞋子、戒指、肥牛犊等。更是为最深之爱的标记，彼此亲嘴，正是表明双方彼此接受了爱情。

2、最深爱的称呼——“愿他……因你”不称名而言“他”，此“他”字是其特别所爱，不言而喻之人。此乃信徒彼此相语所用之称呼。因“你”是直接对于主所用之代名词。此“他”字与“你”字，皆是对于最爱之人所用之称呼。尝有妇人称其丈夫曰“他”曰“你”；如此不直接提名，正是表明爱情的深密；如爱主之抹大拉的马利亚，曾一而再，再而三地用“他”字称耶稣，“若是你把他……我便去取他”(约 20:15)。

3、最深爱的宝贵——酒与膏油——“你的爱情比酒更美。你的膏油馨香，你的名如同倒出来的香膏。”这是用“香”与“膏”，表明主的爱。酒是谷果的汁浆，膏是香品的精华，爱即生命的汁浆与精华。且酒与膏的功用，也有表里之不同：酒能使人心中欢畅，使愁凄的人奋兴；膏能使人外面馨香。“倒出的香膏”，预表主钉十字架，将爱倾出来，如马利亚打破玉瓶，把膏浇在耶稣头上。耶稣道成肉身即从神心中倾出来的爱膏。主钉十字架，将自己倾倒出来。如此追求主爱，是灵性追求的开始，并非是最深地步；因为是重在自己在主有所享受。

(二)显然的跟随(1:4)“愿你吸引我，我们就快跑跟随你。王带我进了内室。”这不但是心灵时时跟随他，也是显然的跟从。

1、跟随的能力——“你吸引……王带我”我们跟随主，往往有心无力，急需主亲自带领。主吸引我，带领我：一则是用他的爱——慈绳爱索(何 11:4)。二则是用十字架的能力——“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约 12:32)愿你吸引我!主，愿你吸引我，带领我!

2、跟随的态度——“我们要快跑跟随你”。

(1)“跟随”——跟从主，随主而行，被神的爱，主的十字架所吸引，当然不能不跟随主。(约 6:44, 12:32)

(2)“快跑”跟随——不但是跟随主不偏左右，且要快跑如保罗(提后 4:7，腓 3:13-14)。此乃因被主引带，有了新能力(赛 40:31)。

(3)“我们”要快跑跟随——上一句话说，愿主吸引“我”；下一句话说“我们”要快跑跟随你。这是表明一个快跑跟随主的人，不但自己快跑，而且也必带着别人一同快跑。凡热心前进的信徒，未有不带领别人一同前进者——我们要“快跑跟随你”。

3、跟随的结果——“进了密室……因你欢乐”一则有我的内室(太 6:6)——主进我的内室；二则有王的内室——我进主的内室，王的内室非王亲自带领，有谁能进?有谁敢进呢?三则亦有灵中的内室(3:4, 8:2)——主我同在灵中团契。必是先进我的内室；继进主的内室；终则主我同在灵中，主与我，我与主，密切相交。(1)进内室的原因——本处所言进内室的原因有二：一因被主吸引；二因有王带领；——王即主——主的内室，非王亲自吸引带领，无人能进。(2)进内室之机会——一则是靛面的——面对面的见王。二则是单独的无人在旁边搅扰。三则是不拘形式的——心灵形态，皆完全自由解放。(3)内室的谈话——一则是安静的，——可以安静——安静——安静你的心。二则是秘密的——可以藏在主的荫下，藏在主的隐密处，可以在他的翅膀底下欢呼。三则是倾心的——可以敞开心，与主倾谈，没有一物可以隐瞒他；没有一样罪可以不告诉他；没有一句密语，一件密事，可以不叫主知道；如此主的心也就不向我们隐瞒，灵界密事也就可以显示与我们了。(4)室内的爱情一则有亲密的称呼——这种称呼，只可秘密对主说，不是可以公开的。二则有最深的情谊——整个爱情，皆可作在主身上。三则有最高的献奉——全所有，全所有，主啊，我，我，我全所有，还有什么不是你的呢!因为你全是我的。(5)内室的快乐——一则惟主悦乐我心。二则惟主满足我心，主亦真是满足了我的心。而且“众童女都爱你。……他们爱你是理所当然的。”此“众童女”是谁呢?若追随者指个人说，“众童女”可指其余贞洁信徒。(林后 11:2)若以追随者指教会说，众童女即犹太的教会，因为犹太的教会非新妇乃伴女(诗 45:14)。亦有谓教会被提以后，所有归主之人即成为伴女。

歌曰:恩主耶稣我愿进到你的爱里

因你的爱胜于美酒与膏的香气

愿你吸引我我们就快跑随跟你

并愿你带领我进入你的内室

得享灵里的甘美爱中的甜蜜

二、寻求(1:5-17) 本段是上段的效感，凡被主吸引，被主带领，有分于主隐密处灵交之信徒，则不能没有更进一步的追求。

(一)觉悟“我虽然黑，却是秀美……不要因日头把我晒黑了，就轻看我。”

1 自惭——“我虽然黑，却是秀美。”(1:5)信徒的真相，常是自己越觉着黑，就越显得美。人看为黑，主看为美。属世信徒看为黑，属灵信徒看为美。在自己一方面虽是美而不美；但在基督里，却不美而美。人愈亲近主，即愈觉得黑；愈近乎主，也就愈显为美。其黑如基达的帐棚，“基达”是黑的意思(创 25:13)，是以实玛利之子，他的后代称为基达人(创 25:13，代上 1:29)所罗门的幔子，当然是美丽的：一方面看来虽是粗而黑；一方面看来却又秀而美。一方面如牧人的帐棚，随支随拆；一方面如所罗门的幔子，却是历年不朽的。

2. 原因——“因日头把我晒黑了。”(1:6)我之所以黑，并非天然，乃是因为日晒，受了摧残。日晒的意思，据耶稣所言，即忧患逼迫(太 13:6 又 21)。或是为教会痛伤，以致面如黑炭(耶哀 4:8)。“同母的弟兄……使我看守葡萄园”，“同母的弟兄”，或指同属一个教会中不属灵的领袖，圣经常以教会为信徒的母亲。(加 4: 24-26)虽是同母的弟兄，却不是同父的弟兄，因为他们不是为父所生的。既受了他们无情的待遇，使心灵忧伤，就如被日头晒黑了。多少人因受不属灵的教会领袖所支配，所役使，为其看守葡萄园，或是野葡萄园。耽误自己属灵的工作，以致“我自己的葡萄园却没有看守”，这是多可怜的事!(自己的葡萄园:或指自己的心，自己的家，自己的教会，自己的本分说。)

(二)寻觅(1:7-8)

1 求问(1:7)“我心所爱的啊，求你告诉我，你在何处牧羊?……我何必在你同伴的羊群旁边，好像蒙着脸的人呢?”“我心所爱的”!当然是指主说，惟有主是我们“心所爱的”，一个自觉惭愧的人更觉主可爱。“你在何处牧羊”?我心所爱的，我不把你看为君王，以威严公义待我，叫我当不起；也不看你为主人，以奴隶待我，叫我不自由；你乃是我的牧人，是引领、慈爱、眷顾，扶持我的。晌午在何处使羊歇卧?同母弟兄，使我被日头晒黑了，你却是当晌午日烈之时，令群羊歇卧在树荫下、溪水旁，如诗篇 23 篇，优美的享受，此有福的群羊，我也极愿加入。“我何必在你同伴的羊群旁边，好像蒙着脸的人呢?”此处所说的同伴，是僭越圣职，以灵工为俗务的人。一个属灵的信徒，在他们当中，常被他们歧视!自己也因不能与他们表同情，如旁边的人；因而常自觉难堪，而难以为情，“好像是蒙着脸的人”，却不真是蒙着脸的人。

2、回答(1:8)“你这女子中极美丽的……只管跟随羊群的脚步去。”虽然自己觉得黑，主却看为秀美——“你这女子中极美丽的”——在一个爱人的眼中看来，常是不美而美，也是无处不美。神“未见雅各中有罪孽，也未见以色列中有奸恶。”“只管跟随羊群的脚步”，历来多少爱主寻主的人所行之路，也是我们今日所行的。耶稣与众使徒，已经背起十字架来，在我们面前走，我们也极愿跟从，大胆跟从，快乐地跟从。“把你的山羊羔牧放在牧人帐棚的旁边”，即凡你所带领的小羊，也可一同得着牧养。

(三)相遇(1:9-11) 得主的称赞

1、称呼——“我的佳偶”。以上言不为假弟兄役使的，主看她是“女子中极美丽的”。本处是言追随主与群羊的脚步而行的，主看她又进了一步，即称她为“佳偶”。这并非不通的称呼，乃是与主表同情，同一路，同心而同步，堪为主佳偶的。

2、状态——“法老车上套的骏马”。法老是埃及王，埃及为产马之地，法老车上的骏马，当然是极勇敢有力的。神要使他的子民，“如骏马在阵上”(亚 10:3)。人看她软弱可欺，主却使她有力。

3、装饰——“你的两腮因发辫而秀美；你的颈项因珠串而华丽。”按“发辫”可译为珠串，(Rows of jewels)或指发辫，或指排列之珍贵饰品。“珠串”宜译金链(Chains of gold)是指各样灵恩，不只仅有慈爱诚实可以系在颈项上(箴 3:3)，并有各样灵恩可用爱心联络一起，固爱是联络全德的(西 3:14)。“金链”是表明信心。可见信徒的脸——两腮——因爱的全德而秀美，颈项是因信链而美丽。以信爱为装饰的信徒，主更要加添他的装饰，编上金辫，镶上银钉，金辫——金制成辫是由于最细之神工；银钉或译银托是根据救赎之工而成：即多赐他属曼的装饰，使他的美丽上更加美丽。

三、享受(1:12-17)

(一)爱筵(1:12) 圣经有三次提到我们的主坐席时，有女徒以膏浇他：(1)在西门家坐席时——有妇人以香膏浇主脚(路 7:38)。是悔改罪人对于她的救主。(2)在伯大尼坐席时——马利亚“香膏浇主头(可 14:3)。是爱徒对于夫子。(3)即本处——未言浇主脚，或浇主头，只言“哪哒香膏发出香味”，这必是浇了王的心，此为新娘对于良人。

(二)相悦(1:13-17)

1、新娘对良人(13-14 节)“我以我的良人为一袋没药，常在我怀中；……为一棵凤仙花，在隐基底葡萄园中。”“没药”是香品，亦为珍贵药品。“常在我怀中”，是以此为良药，医愈心灵中种种的忧苦病痛，有了主，什么忧痛皆消释了。“凤仙花”原文有救赎之意，是表明福音的香气；“隐基底”或译为快乐之源。主救赎的福音，实在是我们快乐之源。

2、良人对新娘(1:15)“我的佳偶，体甚美丽！……你的眼好像鸽子眼。”此处不但称为佳偶，且是美丽又美丽。“鸽子”是表明驯良、真诚、圣洁、平安。“眼”是表明人的智慧、信心、与仰望主的心。在信徒属灵的“慧眼”与“信眼”里，满带着驯良、真诚、圣洁的态度，是何等可爱啊！

3 新娘对良人(1:16-17) 此二节是表现于幽静处之灵交。更觉良人之可爱。常有信徒在幽静之地读经祈祷，与主心交，灵性中的快乐，是不可言喻的，青草——床榻——房屋，是言得了养育——安息——与荫庇。由天然美景而来的意义，不能不叫我们想到诗篇 23 篇。

本章第一步之追随，是以密室相会为效果；第二步之寻求，即以称赞装饰为效果，其如此追随寻求，终则于爱筵与相悦为效果。人如果追寻主爱，未有不为主所爱所悦者。

第四章 灵交地位(2:1-17)

“良人属我，我也属他。”

于第一章，看到信徒如何追求主爱，并如何如愿以偿。本章则言信徒与主灵交的关系，与彼此关系的地位。这是信徒最满意的一章，更是在艰苦中之信徒最满意的一章。

一、主的地位 本章内论到主有数种地位，合起来，可以看出主的全德。

(一)是沙仑的玫瑰花(2: 1) 沙仑是迦密山旁靠海的一片大地，该处玫瑰花甚多，主在此处即藉以自表。“我是沙仑的玫瑰花。”其意是言主的美德——福音的利益。

1、是人人可以采取的——因为是长在大平原，不是在关闭的园圃中。

2、是随时可以采取的——人得福音的机会，是极方便的。

3、是足够供人采取的——沙仑的玫瑰花，不但美，且是多，可任人采取。主的“恩典够你用的”。

(二)是谷中的百合花(2:1) “百合花”是香而美，更是洁白的；主的美德，真馨香俊美，且是洁白的百合花，实足令人可爱。花在谷中，是在卑下之地，非谦卑人不能采取。且是在超绝尘世之地，非有超世思想与眼光，不能看出主的可爱来。玫瑰花是红的，百合花是白的，我们的主是白而且红(5:10)。玫瑰花在大平原，百合花在山谷中，救恩的福音，是任人采取的，也是必须虚怀若谷的人，方可采取的。

(三)是林中的苹果树(2:3) 圣经常以大树，喻属世的权荣。所以少有地方以树比耶稣，虽屡次称为葡萄树，但葡萄究竟不足称为树，不过藉以表明信徒与主联络之妙义。有地方称为耶西的本所发的枝条，却未称他为树。本处称他为“苹果树”，正因苹果树不是那些高大繁荣的树林，不过是叶子茂密，结果累累，堪以象征生命树的果树而已。耶稣与众子相比，有如“苹果树在树林中”，乃因世上的圣贤先知，皆不能与耶稣相比；连摩西，以利亚亦不能与耶稣并称(太 17:3-5)；而且诸天使，亦不能与耶稣比较。(男子应译作众子)耶稣在众子中，真是如同苹果树在树林中。不但有树果，可以供给人灵中的需要，且有树荫，可以使疲乏的人得安慰并休息。当信徒坐在树荫下的时候，既在树荫下休息，并在树下食果，眼看满树金黄果子的美丽，时闻满目芬芳的香气，何等欢欣愉快啊！一章四节说“快跑”；八节说“跟随”；此则“坐下”，坐在主树荫下，而得了满意的休息。

(四)是墙壁后的观窥者(2:8-9) 良人之来虽如小鹿羚羊，行走敏捷，纵有高山峻岭，亦不能阻碍他。耶稣来到我们心中，正是躡山越岭，胜过种种阻碍而来。及至来到我们中间，在我这一方面却生发了阻碍，有如墙壁，或是教会的规例，魂里的成见，心中的罪过，以及肉体的障碍等，皆作了主与我们中间的隔墙(弗 2:14)，以致主不能直接与我们相通。幸而我们灵中尚能透光，如窗户，主耶稣藉此灵中的空洞与我们的里面人相通，看主对于我们是如何的忍耐又等待呢！

(五)是进到福乐中之导引(2:10-13)……凄冷寒苦的“冬天”，或指旧约律法下的教会；百花开放，百鸟鸣叫的春天，是福音恩典中的教会。有多少人在新约时代仍作旧约时代的教徒，所以良人特特请求说：“我的佳偶……起来，与我同去。”“冬天”亦可说是不奋兴，无生气的教会，春天是比方灵恩充沛，活泼快乐的教会。多少人甘心作五旬节以前的教徒，不肯接受灵恩，所以主特请求说：“我的美人，起来，与我同去！”“冬天”也可比方个人灵性寂苦的景状，未能进到主的丰富快乐中，所以主特特呼唤说：“我的佳偶，我的美人，起来，与我同去！”未知读者愿否起来与主同去呢？

(六)是百合花中之牧人(2:16) 主自己是百合花，新妇也是百合花。其在百合花中作牧人，是将自己的美德灵恩，借着与信徒同在，表现于信徒，使他们皆受了百合花的馨香妙感，亦皆显出百合花的荣美。

(七)比特山的羚羊小鹿(2:17) 这是新妇盼望主快再来，所用的比喻。“天起凉风，日影飞去”，可译为“天破晓，阴影飞去。”天破晓，阴影也就飞去了。正如羚羊小鹿，行走甚快，说来就来的，主就快要在分别为圣的山上显现了。(“比特”为分别之意。)

二、信徒之地位 主在本章有七种地位，信徒也有七种地位：

(一)如百合花在荆棘中(2:2)

1、信徒为百合花——是表属灵人之俊美、洁白、馨香、实令人可爱。

2、信徒为荆棘中之百合花——(1)表信徒所处之环境常是在荆天棘地中。信徒在世，常比世人多遭苦难。一个属灵信徒，比一个属肉体的信徒，也是多遭艰苦。(2)言信徒的里面人常处在肉体的荆棘中——保罗尝言，他肉体的刺，使他异常地痛苦(林后 12:7)。(3)主对信徒在荆棘中即更显得美丽——百合花因在荆棘中与荆棘相形之下，即更显得俊美。主看信徒亦因其在荆棘中，越看为俊美。

3、信徒亦肖谷中之百合花——主为百合花，信徒亦为百合花，即是与主相肖了。

(二)常休息在苹果树荫下(2: 3) 我的良人如苹果树，与我的关系最要者有二：

1、在树荫下休息——即我于疲乏时，被世间罪孽俗务的纷扰困惫时，可以“安坐树荫下”，得着休息。

2、可在树下食果——可以随时吃果子，“尝他果子的滋味，觉得甘甜。”这种福乐，真令人欢喜满意。所以“我欢欢喜喜坐在他的荫下，尝他果子的滋味。”于此灵修圣境，真觉得滋味甘甜。时或因思慕之迫切，有如成病，可以给我葡萄干，即经过日晒受过痛苦的葡萄干，增补我力。并给我苹果，欢畅我心。葡萄苹果，皆是主生命之结晶，可作我生命的补品。

(三)时被带领至筵宴所(2:4) 筵宴所可指属灵的查经会，复兴会或灵修会。人独自祈祷查经，常有时灵里干枯，饥饿！一到此等灵恩沛降的聚会中，心灵内即饱饫肥甘，如同赴丰盛筵席了。或指蒙主带领至灵恩之深处，尝灵道中之甘美，如同筵宴。

(四)被掩护在爱旗下(2:4)

1、旗是荣耀国徽——天国的国徽就是爱。爱是我们的荣耀。

2、旗可用以号召——作引导，信徒惟有被主的爱所号召，所引导。

3、旗可用为掩护——信徒最大的保障，就是被主的爱掩护。

4、旗可用为占有——或属权的表明，何处有我们的国旗，即表明何处属于我们，或被我们占领。

主“以爱为旗在我以上”，亦正是表明主已把我胜过，把我占有，我完全归于他。主是以爱为旗，这旗上所绘的是十字架，所写的就是爱，爱，爱。

(五)被稳抱在主怀里(2:1) “他的左手在我头下，他的右手将我抱住”：

1、他的左手可说是信，使我这疲惫的头，靠在他的信上，得了安慰休息；因为他的应许是确实的，他的恩典是可靠的，他的能力是无量的；主用信实有能力的手，在我头下，把我抱住，使我可以安然靠在其上而仰望他，注视他。

2、他的右手可说是爱，是恩典慈爱的手，将我抱住，使我在他怀内如同小儿面对面地被抱在父母怀中，心愿已足，再无他求了。我已投靠在他的怀抱里。

(六)如鸽子在岩石穴内(2:4) (1)信徒善住岩石穴中——“岩石穴”有人指在基督以内说，因基督是万古的磐石，是人不易攀登不易到达的境地。有人指世外艰苦之处，因属灵信徒自然不能为世俗所欢迎，常是处于艰苦的环境中；却是为俗人所不认识的，也是俗人不能扰害的。(2)因而面秀美声柔和——一个信徒越住在“岩石穴中，在陡岩的隐密处”，其灵性就越发高尚，容貌亦格外秀美。(3)主求见其

面闻其声——虽然她自己觉得“黑面”，主却看她“秀美”。她的声音，虽如鸽子哀鸣(赛 38:14)，主却听着柔和好听；其哀呼祈祷的声音，主是最欢喜听的；她那超尘悲苦的容颜，主是极乐意看的；所以主“求”见，主乐听。

(七)擒狐狸在葡萄园中(2:15)“擒拿小狐狸”，小狐狸或指人的小罪过，小嗜好，小试诱，或信仰上的小污点等。人所不注意的事，以为无甚关系，殊不知狐狸虽小，为害甚大，如小罪过不慎，必累大德。信仰上有小污点不纠正，或终至信仰破产。“况且葡萄正在开花”的时候，更怕狐狸进到园中来加以毁坏，若不趁早擒拿，不但葡萄园的景况不堪设想，不久小狐狸长成大狐狸，再要擒拿即更不易了。不论信徒之心，或家庭、团体、教会、最怕有小狐狸进来，这是我们应当时时警惕的。

总之主的地位，无非为了信徒，表明“良人属我”；信徒的地位，亦无非为了主，表明“我属良人”。良人对于我的爱情，是出于自然的，所以“不要惊动……等他自己情愿。”我对于良人的爱情，也是出于情之自然，不得用血气的方法去“激动爱情，可以等其自发”。所以本章七节与十六节，可为全章的关键：可用为良人对于我；更可用为我对于良人。

第五章 床上的灵交(3:1-11)

“我夜间躺卧在床上，寻找我心所爱的。”

在这第三章书里，有两次用“床”字：第一次即第一节，是言信徒在床上思慕主。第二次是第七节，言及所罗门的轿子。此轿子与第一节的床字，原文是一个字，即床字；这第二个床字，是表明主的床。本章的要义，即表明“我的床”与“主的床”，如何相关。

一、我的床——夜间的信心(3:1-4) 本章是紧接上章末节，“日影飞去的时候。”——日影可译阴影——在信徒的生活中，历程中不但常有阴影，将义日遮蔽；且常有经过夜间的时候，即经过多少黑暗忧苦，凄凉可怕的景状。所可庆幸的，是此黑暗的夜间，不但未将信徒的信心淹没，反倒因此更有觉悟。

(一)夜间寻主

1、于夜间床上的寻求——夜间在床上是最好的灵交时间。

(1)指人忧苦黑暗时——人当夜间，即在黑暗中，好像不见恩光，多有忧苦的时间。如用信心，靠着主的慈爱、信实、与能力，在主怀里，有完全的信托；如同身子躺卧在床上，完全信靠，绝不怀疑这张床靠不住，或把我塌下去，有这样无虑的信徒，他的灵性即必长进了。

(2)指清闲安静时此“夜间”二字，也是表明清静无扰的时候。“床上”是表明将诸事谢绝，心中安然的态度。人的灵交，莫贵于找一清静时间，把一切事务都抛开，如同雅各在毗努伊勒，把妻子儿女，牛羊仆婢，皆渡过河去，独留一人与主角力，就祈祷得胜了。

(3)指夜晚躺卧时“夜间躺卧在床上”，自然也是指着我们平常睡觉时。人在床上躺下的时候，即思慕主的最好时间。如一到床上即把万事卸给主，把身灵交托主，这样在梦寐中，亦可与主亲密。一觉醒来，第一句话当说：哈利路亚，赞美主的眷佑护卫。在这万赖无声之时，清心专诚仰望主，静默祈祷，在灵中与主相通，你的床即变成毗努伊勒了。(箴 6:22，诗 63:6)

2、在街上游行的寻找 “在街市上，在宽阔地”或指众信徒会集之地。人当自己思慕主，未能如愿以偿时，多半即到灵修会查经会去，即到属灵的耶路撒冷，盼望得到灵里的帮助。常有信徒在此等聚会中，得了灵里的奋兴，如在圣殿中找到了耶稣(路 2:26)。但亦未必然，“寻找我心所爱的；我寻找他，却寻不见。”好像约伯前后左右皆找不到(伯 23:8-9)。

3、向巡逻看守的询问 “城中巡逻看守的人”指为人灵性警醒的人，或即教中职员等，或在灵道中有阅历的人。在大众聚会时，未能满足心愿，往往与个人谈话时即开了灵窍。无奈我问他们说：“你们看见我心所爱的没有？”“先生，我们愿意见耶稣。”(约 12:21)亦未得到适当的答复。

(二)与主相通 奇妙啊！真奇妙啊！“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我一“离开他们，就遇见我心所爱的”。有时人的办法用尽了，主就显出他的办法。但所以与主相遇，并非巧遇。以上种种寻觅的经过，皆有极深的意义。主所以此时与我相遇，正因我曾尽力寻求，主看我尽了我的力量，就显出了他的体恤。所以“我刚离开他们”，就遇见了我心所爱的。主离弃我不过片时，却要施大恩将我收回(参赛 54:6-8)。既已遇见，即再不让主离去，“我拉住他，不容他走，领他入我母家，到怀我者的内室”。“母家……怀我者”，人常指教会，但实际说来，我们不是教会生的。“从灵生的是灵”，一个属灵人的生命，是从灵生的。信徒几时看见主，即领其进入母家，意即与主更求在灵里有最深的相交，且在心中与主有深交，再不轻易让主离去。

二、主的床——旷野的造就(3:6-11) 上段言信徒与主在母家，即在灵里相通相爱，是在床上思慕主的效感，本段言信徒化为主的荣耀，亦全是在于床上的成功。上段的床是我的，本段的床是主的。因本段是以所罗门代表主，所罗门的智慧，丰富，并建造圣殿，皆是主的代表。更是在于他名叫所罗门，意即平安，在他为王的时间，百姓皆得了平安。本段所言“所罗门的轿”宜译“所罗门的床”，亦即主的床。上段的时期是重在“夜间”，本段的时间是重在经过了“旷野”。而且本段的要义，是用四种象征，或四种比方来说明——即烟柱、床、轿、与冠冕——这四种表明中，即以第二种，所罗门的床为最要的经过。

(一)旷野上来的烟柱(3:6)——那从旷野上来，状如烟柱的是谁呢？是“谁给我生这些？……”(赛 49:21)好像耶稣来次进耶路撒冷时，全城的人都惊动了，说：“这是谁呢？”当以色列人从旷野上来，方有进迦南的资格。摩西从旷野上来，才配作会众的领袖。以利亚从旷野上来，才于迦密山大显神荣。保罗从亚拉伯的旷野上来，才作了主重用的仆人。所罗门也是从他那失败犯罪的旷野上来，才成为传道者。连我们的主耶稣，也是从旷野上来，才去传报天国佳音。每一个信徒，皆是从旷野上来，他的灵性方能高尚。从旷野上来，“状如烟柱”，这烟柱或系引导以色列会众的云柱；或馨香的烟柱(士 13: 20)；或系香坛上表明信徒祈祷的烟柱。此烟柱所表明的，一则威仪可观，二则香气宜人，即乳香、没药、以及商人——大商人耶稣——的各种香料的香气，这正是香坛上的香所表的香烟。从旷野上来，不但犹如烟柱，他们祈祷的香气往上升，就成为烟柱。

(二)夜间防守的床(3:7-8)——所罗门是代表耶稣，所罗门的床，亦即主的床。

耶稣在世上原无“枕头”之地，究竟何处是他的安息所呢？(1)主的安息所——圣经说信徒的心是他的安身处(弗 3:17，加 2:20)，正可表明主的床。马大，马利亚的家是主的安身处，一个属灵的教会，亦

是主的安身处，可令主耶稣得着安慰与休息，即是主的床。主的床所以可在其上安息，因为有六十个善于争战的勇士，手中拿刀，在四面护卫，“防备夜间有惊慌”。主的床不但有六十个勇士护卫，亦是有千万天使护卫哩！既是“防备夜间有惊慌”，可见本处所言的是“床”，不是轿。以利沙说：“与我们同在的，比与他们同在的更多。”(王下 6:16)可见信徒的心是如何安息在主的里面，主亦如何安息在信徒里面。一个堪令主在他里面得着安息的信徒。或教会，莫不是从旷野上来，状如烟柱的。(2)主与我的安息所——本书内有三等床，即我的床，主的床，主与我的床(1:16)。主与我的床，即我与主同心同情的相爱，安慰与满意的喜乐。所罗门意即平安，主与我的床，意即我在于主，主在于我互相的安慰喜乐，使心灵皆得休息，“我们以青草为床榻”。“我的佳偶，你甚美丽！你甚美丽！……我的良人哪，你甚美丽可爱！我们以青草为床榻”。在彼此极度的喜爱满意的时候，即彼此心灵中得了极度的安息，如在床上了。

(三)美丽的华轿(3:9-10)——第九节所说的轿(chariot)，与第七节所说的轿(Bed)，原非一字。七节可译为床，九节可译为战车或是轿。这是一个特别字，圣经用此字只一次。柱子是银的，表明救赎；轿底是金的，表明属天。坐垫是紫色，紫乃血的深色，表明牺牲与王家之尊贵。其中所铺的是众女子的爱情。银贵于木，金贵于银，爱情更贵于金。此尊贵华美的轿或战车，是得胜的象征，或有人以此表明耶稣的身体，耶稣降世为人的身体是神的工作(来 10:5)。耶稣即藉此身体，成全了他的事功。此身体也可说是他的教会，因教会也称为他的身体。(弗 1:22)

(四)母亲所戴的冠冕(3:11) 此荣耀冠冕，是在婚筵的日子，母亲给他戴上的。按耶稣的荣耀金冠冕，原是在复活的日子，他父亲给他戴上的，说：“我已经立我的君在锡安我的圣山上了。……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诗 2:6-17)但耶稣还有一个极荣耀的荆棘冠冕，是在他受死的日子，也是在舍命流血娶教会的日子，他的母亲——犹太教会——给他戴上的。他还有一个特别荣耀爱的冠冕，是他的真教会，属灵信徒给他戴上的，他也曾自称这是他的母亲说：“看哪，我的母亲……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母亲了。”(太 12: 50) 每一个属灵信徒，心中让耶稣为王，即是为他戴了冠冕。每一个教会让耶稣居首位，即是给他戴了冠冕。且每一时，每一事荣耀了主，即是为主戴上冠冕。到他二次再来时，要显为万王之王，天上地下，就都要为他加冕，称他为天地的主宰，万有的君王了。哦！这是何等荣耀啊！锡安的众女子啊！你们都要出来，看所罗门王头上荣耀的冠冕。到那时，教会也就与主耶稣同作王了。哈利路亚！

以上四种表号，是按次序演成的；从旷野上来的烟柱，即化为所罗门安息之所，又显为所罗门得胜的战车，终成为所罗门荣耀的冠冕。

本章也是以第五节为全章的关键。我的床如何化为主的床，主的床如何表现我的床，此中奇妙的爱情，皆是出于自然，不待勉强。所以不要惊动，不要激动爱情，等他自发。

第六章 美夺主心(4:1-5:1)

“我的佳偶，你甚美丽……你夺了我的心。”

本章是最美妙，最有滋味的一章，表现教会——或每个信徒——如何令主满意，主如何喜爱教会。

第一节言：“我的佳偶，你甚美丽！你甚美丽！”在这三句话内，已经表现教会在主眼中的价值。第七节又言，“我的佳偶，你全然美丽，毫无瑕疵。”在这“全然”美丽，“毫无”瑕疵二句之内，更见得教会在主眼内是如何的满意。又第九节言：“我妹子，我新妇，你夺了我的心。”即更显出教会在主心目中的地位与能力。本章即论信徒的成圣生活，且是完全成圣的生活——你全然美丽，毫无瑕疵。一个有成圣生活的信徒，就是夺主心的信徒。

一、美丽夺了主的心(4:1-5) 本段是以可见的肢体，表现属灵生命的美丽。“我的佳偶，你甚美丽！你甚美丽！”有谁配作主的配偶呢？又有谁堪为主的佳偶呢？更有谁在主眼里，看为甚美丽呢？在本处只借着首部与胸部，共言七种美丽即表现信徒的完全。美丽：所有美丽，皆是恢复原人的美丽，是照神像所造，不是人可自夸的。于第七章一至九节即信徒的全体，无处不为主所悦了。

(一)“眼”的美丽 鸽子眼是表明圣洁、和平，时刻仰望主。报平安传喜信的传道人是教会的眼睛，为教会作守望人(赛 52: 8)，应当驯良如鸽子(太 10:16)，能看透属灵的事。“眼在帕子内”，是不外视，不乱视，独仰望主。勿如参孙之眼。(士 11:1)

(二)“发”的美丽——圣经有许多地方表明神注重信徒的头发：如“头发也都被数过了”(太 10:30)。你们虽被人怨恨，然而“你们连一根头发也必不损坏”(路 21:18)。信徒不以编发为装饰。(提前 2:9-10)圣经用头发：(1)为奉献圣别的表号——如参孙的长发，并拿细耳人的长发。(2)为女人的荣耀——“女人有长头发，乃是她的荣耀。”(林前 11:15)此处主看信徒的头发，“如同山羊群卧在基列山旁”，“羊群”是柔和、合群、可爱的。且是很有威仪的(箴 30:29)，并称信徒为小群(路 12:32)。“基列”是坚硬的意思。“头”是人的思想意志的发源处，人的思想意志等，理宜坚强。

(三)牙齿的美丽——信徒领受了灵粮，当有属灵的牙齿，把食物嚼细。有人称传道人为会众的牙齿，因为有多少幼稚信徒，如同小儿，须待母亲嚼给他吃。如“群羊洗净”，是称赞牙齿的洁而白。“个个都有双生”即指其能先代小儿把食物嚼细，育养小儿。

(四)嘴唇之美丽——“唇好像一条朱红线”，唇红不但是美，而且是强壮之表现。“朱红线”是救恩的象征。“嘴也秀美”，因为信徒常有嘴唇的果子，即赞美感谢献给神(来 13:15；赛 57:19)。并常传说主的救恩，当然他的嘴唇，是红而美的。

(五)两太阳之美丽——两太阳——即两腮——“在帕子内如同一块石榴”，一个石榴分为两半块，即露出红子来，且子最多，表明生命的丰满。每一粒子皆红而甜，信徒的两太阳，常是于仰见主面时，因为惭愧，带着红色减想起罪来，因为惭愧懊悔，带着红色。对主种种赞美，深觉不配，发出红色。不过这红色，是被帕子遮掩，只叫主见，不让人知。

(六)颈项之美丽——“颈项好像大卫建造收藏军器的高台，其上悬挂一千盾牌。”颈项常是表明信心，因为主是头，我们是身体，身体与头是借着颈项连起来，信徒与主，亦全是靠着信心连合为一。这信心原是我们最重要的兵器，保罗常称信心为盾牌(弗 6:16)。本处所言颈项如馨军械的高台，其上悬挂一千盾牌，正是此意。

(七)两乳之美丽——保罗曾对哥林多的信徒说：“我是用奶喂你们。”奶不是舶来品，乃是母亲的生命，母亲先将食物消化了，成了自己的血液，养育了自己的生命，再借着爱心，从生命里流出来，方

能乳养小儿，使小儿得着满足(赛 66:11)。“小鹿”取其安静纯洁，且有畏怯怕羞之意。“一对小鹿”可指信心与爱心，灵乳皆从信与爱的生命中流出来。“一对”指信与爱是并重的，是一样大不可有轻重之别，“在百合花中”，耶稣原是“在百合花中牧放”(2:16)。这正是表明信徒先在百合花中，受了耶稣的牧养，以后方能从个人的生命中流出灵奶来。信徒如此美丽，怎能不夺了主的心呢？但这美丽皆是在主内的美丽，并无表面可夸之处。

二、美德夺了主的心(4:6-14)——一至五节是说信徒的美丽，亦即灵命的完美。有了完全的生命，不能没有完美的生活。所以本段即接着说到信徒的生活完美，此完美生活真是夺了主的心。

(一)有完全的顺随(4:6-9)

1、主之目的(4:6) 主说：“我要往没药山和乳香冈去。”没药是苦的，乳香是甜的，信徒的真乐境，亦即主的圣山所表明的，即苦与甜互相效力而成功的。主今虽在天上，却亦常与在没药山乳香冈度生活的信徒同在。信徒非到圣山，他的灵性生活不能高尚；非到此圣山，不能与主相会。信徒到此圣山，亦须经过相当时间，即在“天起凉风，日影飞去的时候”回来。“天起凉风，日影飞去”，可译天破晓，阴影飞去，意即等到天破晓，阴影飞去时即耶稣回来之时(彼后 1:19)。非到主再来时，不能免除没药之苦。

2、信徒之跟随(4:8-9)

(1)要离开现在以为快乐的境地——“我的新妇，求你与我一同离开黎巴嫩，与我一同离开黎巴嫩。”如此重复地说，是恐新妇舍不得离开。黎巴嫩是白山之意，即雪白的，圣经常称为佳美的山(申 3:25)，为荣耀的黎巴嫩(赛 35:2)，为满有香气的黎巴嫩(何 14:8)。信徒在灵道中所达胜境，有时真是到达黎巴嫩了。惜信徒在灵道中，或灵恩上稍有所得，往往即不肯再求进步，所以主请求新妇要起来同去。

(2)要经过不怕苦难的境地——要“从亚玛拿顶，从示尼珥与黑门顶，从有狮子的洞，从有豹子的山”：“与主同行”，这是说道与主同去，不免有艰苦，但是与主同去，苦又何妨呢？按所经过之地的灵意说：亚玛拿意即真理或自信与盟约之意，信徒须在真理上有最深的经验，坚定了信心；示尼珥意即军服铠甲，信徒从主，须穿上全副军装方可胜敌；黑门山是毁灭之意；信徒必须洞彻了真理，而有自信心，又穿上军服，并完全献奉，方可跟从主，毁灭仇敌。

诗曰：

与主同行不怕苦 随主领我到何处
我皆乐去永不回顾 紧紧跟随主脚步

(3)要经过各方面的境地——黎巴嫩在北境，亚玛拿顶在西境，示尼珥在南境，黑门在东境。这是表明我们要跟从主，须经过各方面的境地。总言信徒在灵道中，决不可以既有的地步为足；须要随主再往前进，如经过约旦河东之示尼珥与黑门山，即可望见迦南美地。如同摩西在毗斯迦山顶远望迦南美地一样。非登此山，不能望迦南美地。要经过了各方面的高山，也就得着美地的各方面，如亚伯拉罕东西南北四面观看(创 13:14)，方不至用片面眼光而有所偏误。主既如此呼唤我们起来与他同去，可不急速随主进到那更高的山，不仅可以遍视迦南圣境，还可以望见天上的迦南哩！

(二)有完全的信爱(4:9-11) 本处所言新妇夺了良人的心，最大原因就是颈项上的一条金链，这

是订婚时良人所赠的。一章十节之珠串，宜译金链。这金链是比方信心，圣经每以信心为火炼精金(彼前 1:7)，而且在本段特别称赞的是新妇的爱，“用眼一看……夺了我的心。”眼所传的就是爱情。“我妹子，我新妇，你的爱情何其美。”其所以称新妇——这是第一次称她为新妇——是因教会已被主的爱所娶。称为妹子——这也是第一次称为妹子——是因为耶稣不但道成人身，且有人性；信徒不但“于神的性情有分”，且是披戴基督。“那使人成圣的，和那些得以成圣的，都是出于一”(来 2:11)，所以即称为妹子。耶稣在本处所称赞新妇又为妹子的爱情说：“你的爱情何其美！你的爱情比酒更美，你膏油的香气胜过一切香品。”(4:10)这正是新妇称赞良人的爱情(1:2)。“你的嘴唇滴蜜……舌下有蜜有奶”，是指言语的甘美。所说如奶如蜜的话，皆是从爱心发出来的。因为爱主所发感谢赞美的话，主以为甘美；因为爱人所发一切关于救恩真理的话，人以为甘美。“你衣服的香气如黎巴嫩的香气。”衣服常指人的品行说，所以衣服的香气是指由于信心与爱心一切的行事而言。这样的言行不能不夺主的心。

(三)有完全的圣别(4:12)——“关锁的园，禁闭的井，封闭的泉源”，是指信徒圣别的生活。此言园中有井，井中有泉，井中泉即心园的深处；一切皆为主关锁封闭，再不向着世俗。所以一个真信徒的生活：

- 1、是分别归主的生活——惟属于主，将心园关锁，钥匙交在主手里。
- 2、是超然的生活——入世而超世。
- 3、是安静的生活——世事不能纷扰。
- 4、是世人不认识的生活——藏在基督里，世人不认识。

(四)有完美的结果(4:13-14)——园内花果，共分四类：(1)是好吃的——可作食物。(2)是好闻的——有香气。(3)是好看的——悦人灵目。(4)是好用的——有贵重的用处。本处十三、四节所言园中之花果，共有九种。“九”为圣灵果子的数目(加 5: 22)。本处所言，亦莫非圣灵在心园中，彰显其能力的效果。

三、美感夺了主的心(4:15-5:1) 第一段美丽夺主心，是言其生命的丰盛，各方面显出美丽。第二段美德夺主心，是言其生活之高尚，处处令主喜悦。本段美感夺主心，是言其效果之佳美，极令主满意。

(一)灵源外溢(4:15)——当日伊甸园的河流，不但“滋润那园子”，且是从那里“分为四道”，流往各处。此处所言园中的泉，虽是封闭的，外人不得侵占。但从此园内涌流而出，成为黎巴嫩的溪水，使旷野地得着滋润。这是表明信徒的心园，按精神上说，在基督里向着世界是关闭的；按效果说，对于世界是极有感力，极有供献的。

(二)香气播扬(4:16)——园虽关闭，所发的香气，却是顺风而宣，播扬于外。“北风啊，兴起！南风啊，吹来！吹在我的园内，使其中的香气发出来。”“北风”是凉的，喻艰苦逆境；“南风”是暖的，愉快乐顺境。信徒心园中发出的香气，正是顺境与逆境，福乐与艰苦互相效力所表发的。或北风或南风，亦皆可表现灵风的能力，使信徒心园内，发出香气来。

歌曰：北风啊兴起 南风啊吹来
吹来在我的心园内
在我心园内 在我心园内
使其中香气发出来

(三)园果献主(4:16-5:1)

1、新妇的供献(4:16)“愿我的良人进入自己园里，吃他佳美的果子。”这不但是把果子献给主，也是把园子献给主，愿主进入“自己园内”，吃“他佳美的果子”。是的，我一切皆是主的，不但我所有的属于主，我自己也属于主。我与我一切所有的，皆是主的。

2、主的接受(5:1)新妇既已将自己的心园，并园中的佳果皆献给主，主也就完全收纳，看为自己的。所以说，“进了我的园……采了我的没药和香料。”在这一节圣经内，主连说了九个我字，这是表明完全看为自己所有，的确看为自己所有。不但自己来享用。也是带了朋友来与新妇一同享用，“我的朋友们，请吃!我所亲爱的，请喝!”不但接受了新妇的供献，且是带着酒、奶与蜜束，共同享用。“吃了我的蜜房和蜂蜜，喝了我的酒。”本处新妇所供献的，只是“佳美的果子”；共同享用的，除果子以外，还有酒、奶与蜜。可见我们供献给主，不但叫主快乐，我们自己也不吃亏，更要丰丰富富地与主一同享用灵中的快乐了。这样的生命与生活，怎能不“夺了主的心”呢？

“我的佳偶，你甚美丽，你甚美丽。……我的佳偶，你全然美丽，毫无瑕疵。……我妹子，我新妇，你夺了我的心，你……夺了我的心……我妹子，我新妇，你的爱情何其美!”

第七章 对于不见之主(5:2-16)

“我身睡卧，我心却醒。”

信徒在灵道上能始终不懈，一直往前奔趋，本不容易。未免时而做醒，时而打盹；时而进步，时而后退；时而灵交极密切，时而灵交很平淡；时而与主觐面，时而又与主疏远。不过虽是打盹，仍然惊醒；虽是后退，依然前进；灵交似淡而非淡，与主似远而不远。此中之经历，是在灵道中追求进步的人常有的景状。本段所言，正是表明一个似睡未睡的信徒，对于主的态度。

一、对于耐心叩门之主(5:2-4)这几节是表明信徒因错过了接待主的机会，而有的后悔。

(一)睡而未睡的态度(5:2)“我身睡卧，我心却醒。”这正如耶稣被卖那夜，门徒在客西马尼“心灵固然愿意，肉体却软弱了”(太 26:41)。又如保罗所说：“按着我里面的意思，我是喜欢神的律……我肉体却顺服罪的律了。”(罗 7:22-25)连聪明的童女，到主来时，也是打盹睡着了(太 25:5)。不过虽然睡卧，心里未尝不明白，“我身睡卧，我心却醒。”有多少人在灵道上疏懈时，他岂是不明白呢？岂不知自己不该困睡懈怠呢？“我心却醒”，表明他在道中，心灵里仍是清楚的觉悟。且是神的恩，主的爱，并未从她收回，因她心中仍然醒悟。

(二)主来叩门的请求(5:2)

1、主的声音——“这是我良人的声音”，我身虽睡，心灵中仍能听见主的声音，能分辨是主的声音，不过未能像童子撒母耳一听见主的声音，立即起来。主的声音，每藉圣灵的感动，或是苦难，或是良心，更有时是直接的。

2、主的称呼——此时信徒虽睡，主喜爱她的心却毫未改变，所以用最亲爱的称呼说：“我的妹子，我的佳偶，我的鸽子，我的完全人。”这四种称呼，每一种都表现了最满意的爱情。

3、主的请求——即来叩我的心门说：“求你给我开门”，主来“求”我，不是吩咐我，主对于我是何等体恤眷爱！

4、主的形状——“因我的头满了露水，我的头发被夜露滴湿。”爱我的主曾为我经过了痛苦的夜间，曾为我头上流出血汗。这位爱我最深的主，夜间在外为我受了痛苦，头发都被夜露滴湿，在门外用最亲爱沉痛的声音叩门说：“我的佳偶……求你给我开门……我的头满了露水。”哦！哪有一个为妻子的，听见她的良人如此叩门，还不急速开门呢？我们曾待何人像这样不情？这样忍心呢？可怜信徒对于主竟常硬着心，令其许久站在门外哩！

(三) 迟延不开的原因(5:3) “我回答说：‘我脱了衣裳，怎能再穿上呢？我洗了脚，怎能再玷污呢？’”岂有此理啊！良人在外叩门，怎能推辞不开呢？此时新妇谅来并非不愿为良人开门，只因胜不过自己的怠惰软弱，即消极地推辞说：“我怎能……我怎能……。”这是信徒常用的口吻，说：“我没有工夫，……我没有力量”等语，虽不直接推辞，却已令主最伤心了，可惜此心门必须个人自己开，因门闩或钥匙皆在里边，无人可以代替。此时新妇因自己的懈怠，竟怠慢了主，真是可惜。

(四) 门孔探手之爱感(5:4) 心门虽已关闭，幸而尚有门孔，因为“心尚未睡”，灵中仍有孔可以透入。所以主“从门孔里，伸进手来”。主手中原有开人心门的钥匙(启 3:7)，他能开人心窍，使人觉得自己的失败。新妇迟延不开门，主仍耐心自己伸进手来，这事不能不令新妇受感，所以说：“我便因他动了心。”

歌曰：我今站在你心门外 轻手敲门曾敲再再
要入你心慰你心怀 愿否开门让我进来
荆棘冠冕我为你戴 在此等候多时忍耐
问沉睡人为何倦怠 愿否开门让我进来

二、对于转身而别之主(5:5-9) 主之所以转身而别，并非待新妇不情，或忍耐不够；乃是使新妇心灵中，借着追悔惭愧，受更深的感动。

(一) 起而开门手滴没药(5:5) 或言此没药是由主而来，以主由门缝中伸进手来开门，其手所扞之处，皆有恩典随着，手虽撤回，恩典仍留；新妇开门时，手触到主手所扞之处，随即沾了主的恩惠。亦或言此没药汁系新妇所备，良人去后，久未沐膏，此时为给良人开门，即速以没药汁沐发，只因急于开门，两手上尚留没药汁，未及用完，故滴于门闩上。信徒几时起来为主开门，几时也就有信爱发出，如同没药汁滴在门闩上，使心门极易开启。

(二) 开门以后不见良人(6:6) 所不幸者，是开门以后，良人已转身而去。但心灵中对于良人的关系，并未改变，我的良人虽已转身去了，然仍是“我的良人”。此时想起良人所说的话来，觉得神不守舍。“我的妹子，我的佳偶，我的鸽子，我的完全人。”蒙良人如此称呼，怎能当得起呢？更是良人所说：“头满夜露”等语，良人不知为我受了多少劳碌痛苦，我竟如此怠慢他，真是惭愧无地。

(三) 起而寻找竟寻不见(5:6) 此时虽不见良人，却不再到床上去睡了，遂即起而寻找，起而呼叫。主虽应许我们：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何以此时“我寻找他，竟寻不见，我呼叫他，他却不回答”呢？哦！失去机会的后悔可奈何呢！

(四)守城巡逻横加虐待(5:7) 守城巡逻，当然是指教会职员，即不通灵的职员。见了新妇夜间在街上行走，殊属不规，巡逻者竟将其打伤，守城者又将其披肩夺去。——披肩或译面帕——披肩是犹太妇女出门时，用以遮蔽头面及上身之围巾。夺去披肩为极大羞辱。教会信徒，于奋兴悔改时，间或因热情过急，有不适宜的态度。但其态度虽不宜，其心仍可嘉。教会职员，自当曲谅，不料竟显出种种不情的对待，夺去面帕即彰显她的羞辱，失去了体面。这是教会中的伪牧人，是僭越圣职，不通灵的职员，不会体恤安慰受伤的信徒，只会伤人，打人，侮辱人，妄用他的职权。

(五)托人找寻因爱成病(5:8-9) “耶路撒冷的众女子啊!我嘱咐你们，若遇见我的良人，要告诉他，我因思爱成病。”巡逻及守城者既靠不住，即同为新妇伴女之耶路撒冷众童女，但亦未能有相当的帮助。“你的良人比别人的良人有何强处?……你就这样嘱咐我们。”(5:9)此时在自己一方面的方法皆用尽了，呼之不答，寻之不见，思爱之心，不容或已，遂因思爱而成病。人寻求主的诚切，几时到“思爱成病”的地步，几时主也必为他所遇，他的病也就立时痊愈了。恩爱成病；他的病就痊愈了，奇妙!

二、对于寻而未见之主(5:9-16) 本段论新妇虽一时不见良人，但其爱良人之心，有加无已。在其答复众童女之言，藉一金像之华耀，表明主是何等可爱。此金像适可与但以理书第二章之金像相比较。

(一)论其颜色——白而且红 白而红是美观的颜色，这是指耶稣灵性的本色。白色是指公义圣洁，一尘不染(来 7:26)；红是指其慈爱怜恤，肯为人牺牲，死于十字架。白是指其完全的神性，红是指其人性；——亚当为红土人。白是指其神性中之光明正直；红是言其人性中之忠诚信实。白色亦言其对于信徒如何可爱；红色言其对于敌人如何严厉。其衣服染血，如踹酒榨(赛 63:1-2)。这二色合起来，正是表明他如何为人流血，洗净我们的罪，使我们有分于他那圣洁的性情——红——白。

(二)论其首部“他的头像至精的金子”。基督的头就是神(林前 11:3)。全能的神是我们的金银(伯 22:25)。所以他的头像金子，神一切的丰富，都在他里面(西 2:9)，他的头是指着他的权柄能力，如尼布甲尼撒是金像的头。这头即表明他的权能胜于各国。“他的头发厚密累垂，黑如乌鸦”，圣经有时说他的头发是白的(启 1:14)，乃指其为永在的主。本处说黑如乌鸦，是指其健壮活泼。“眼如溪水旁的鸽子眼”，是贞洁良善之意；“水旁”是洗净之意；“奶洗”是白嫩之意。“两腮如香花畦”，腮是面部凸起之处，如香花畦，喻和悦可爱之意。

(三)论其手脚“两手好像金管，镶嵌水苍玉”：“金管”或译“金戒指”，在金戒指上镶嵌水苍玉是极贵的宝石，这个戒指是多美观，多有价值!“手”是表明工作，亦表明给人或从人接受。主的手上有镶嵌水苍玉的戒指，即表明其工作能力，与施予的价值。“腿好像白玉石柱，安在精金座上。”如白玉石柱的腿，所安精金的座，当然是指脚说的。腿安在脚上，如白玉石柱安在精金座上。尼布甲尼撒所见的大像，头虽是金的，脚却是半铁半泥；上重下轻，站立不稳，正是表明他的国权之靠不住。本处表明基督之像，头与脚皆是金的，是贞固不摇，坚强有力。(诗 68:23-24)

(四)论其心肠(5:14)——“他的身体如同雕刻的象牙，周围镶嵌蓝宝石。”“身体”二字与第四节“因他动了心”之“心”字。原文是一个字，英文译腹，(Belly)可译心肠。(Bowels)这个字在圣经他处多译为：“心肠”(赛 63:15；耶 31:20)。是指主的慈爱怜悯，对于我们极其宝贵。如象牙镶上蓝宝石；“象牙”指光润而宝贵；“蓝”是属天的颜色；“宝石”言其价值；主的心肠对于我们。真如光润的象牙，显有

属天的价值。

(五)论其言语——“他的嘴唇像百合花，且滴下没药汁”(5:13)。又言：“他的口极其甘甜”(5:16)。这两节合起来，即表明主的言语是苦而甜的。他的嘴像百合花，是言其口是甜的；又言滴下没药汁，是言其口是苦的，因没药汁嗅之虽香，尝之却苦。主的言语真是甜而苦的。主的话能令人知罪恨罪，心如刀扎，实在是苦的；但主的话亦比蜜更甜，叫人吃了还爱吃。凡伤心忧苦的人，一听主的话，可立时得着安慰。虽是一段圣经，有时人看心中快乐；有时人看心中忧伤。虽是一人讲道，这个人听见，满心赞美；那个人听见，忧伤痛苦(启 10:9-10)。主的话，确有苦与甜双方的效力。

(六)论其形状“他的形状如黎巴嫩，且佳美如香柏树。”黎巴嫩是一座安静荣美的山。香柏木是一种高且直，坚而美，为极贵重的树木，最有用的材料。主的形状极令人可爱，且是越看越觉主的可爱。

总观全章，此时良人虽不见，其爱良人的心，却是有增无减，他全然可爱。耶路撒冷的众女子啊！这是我的良人，我的朋友，他是我的，是我的，是我全心所爱的。(1)信徒越与主深交，越知主之美丽。(2)越谈论主越知主之美丽。(3)越爱主越知主之美丽。(4)到去世时即全知道主，与主知道我一样。

第八章 爱情复和(6:1-18)

“我属我的良人，我的良人也属我。他在百合花中牧放群羊。”

本章意义解经者之看法极不一致。惟愿那在百合花中牧放的主，使我们从他得着牧养。如果我们真是百合花，主定然肯在我们中间牧放，我们也就可以从他直接得到灵中的牧养了。

一、相遇(6:1-9)“寻找的就寻见。”

(一)新妇答童女之问言(6:1-3)

1. 童女之问言(6:1) “你这女子中极美丽的，你的良人往何处去了？……我们好与你同去寻找他。”观上章耶路撒冷众童女曾言：“你的良人比别人的良人有何强处？”(5:9)这些童女本是极幼稚，对于良人好像无甚关切。若这些童女系指旧约教会言，当然对主不甚密切。亦可指新约教会中，不通灵的教徒，还未与主生发亲情的人说。他们对于属灵人——主的新妇——往往不甚谅解。本处所言，“你的良人往何处去了？我们好与你同去寻找”等语，亦无非是冷讽热嘲，亦非是同情的话。

2. 新妇的答词(6:2-3)

(1)知主(6:2) “我的良人下人自己园中……在园内，牧放群羊，采百合花。”在大街上寻找，寻不见；在城内游行，遇不到；因为那些地方，皆不是主的所在。现在知道了，深深知道了，主是在自己园中，是在百合花中牧放；要寻找主，只好到主自己的园内，在百合花中去找寻。“主自己的园”，即我的心园。“在百合花中牧放”，是我若像百合花，主即于我心中显现了。

(2)属主(6:3) “我属我的良人，我的良人也属我。”此言比第二章十七节所说“良人属我，我也属他。”较更进步。第二章所言，是把自己放在前——良人属我——以我为首要；本处是把主放在前——我属良人——以主为首要。

(二)良人对新妇之称赞(6:4-9)

1. 言其美丽(6:4-7) “美丽如得撒，秀美如耶路撒冷。”“得撒”是在玛拿西境内之一城，意即喜乐，或说悦纳。耶路撒冷意即平安。此言新妇之美，在于充满了喜乐与平安。“威武如展开旌旗的军队”！是言其威武不可侵犯。“求你掉转眼目不看我；因你的眼目使我惊乱。”此言信徒的信心与爱心并盼望的眼睛，把主胜过了，夺了主的心(4:9)，叫主不能不爱我们。好像神被摩西所胜说：“你且由着我罢！”(出 32:10)“你的头发如同山羊群。卧在基列山旁。……两太阳在帕子内如同一块石榴”等语(6:5-7)，是重述第四章一至三节的话。其所以重述，为表明爱情复原，新妇虽怠慢良人，此时良人仍看新妇如前无异。且因新妇多了一番经验，其容貌较前尤为美丽哩！

2. 言其出众(6:8-9) 无论王后嫔妃童女，皆不能与新妇相比。“我的鸽子，我的完全人，只有这一个。”鸽子的配合，出于天然，是天生成对；彼此看为最美，“只有一个”。

二、效感(6:10-13) 此时新妇与良人爱情既复和，即更显出爱情的奇妙效感。(6:10-13)

(一)对于世(6:10) 此节每有人指耶稣说，但圣经从未以月亮比神或耶稣，因耶稣的光是神本体的光，并非是返照的月光。所以本节指教会对于世界说更为确切。

1、“向外观看如晨光”——是言信徒对于世界，真像晨光自东而上，可将黑暗逐出，使人苏醒快乐。

2、“美丽如月亮”——皓月当空，极为美丽，但不过为不见的太阳作证，为“天上确实的见证”。(诗 89: 37)

3、“皎洁如日头”——圣经每以日头指耶稣，却亦有地方指教会。“愿爱你的人如日头出现”(士 5:31)。将来教会要“身穿日头”(启 12:1)。“义人在他们父的国里，要发出光来，像太阳一样。”(太 13: 43)

4、“威武如展开旌旗的军队”——教会在世本是属灵的军队，信徒皆为十字架精兵，“以爱为旗”，展开前行。如各地布道团到处展开福音旗，奋勇在前，为主作证，真是威武。“你把旌旗赐给敬畏你的人，可以为真理扬起来”(诗 60:4)。这是谁呢？谁有此资格与能力呢？

(二)对于主(6:11-12)

1、先到园中 此二节每有人指信徒到园中的经过，但不如指主说更为切合。“核桃园”是信徒的心。核桃之果与叶是一样颜色，令人不易辨认，是不叫人注意其长处，其果实藏在两层皮内，有如信徒把自己的长处，深深藏起来。

2、继到谷中 “各中青绿的植物”；宜译谷中的产物或果品。(The fruits of the valley)“各中”是指信徒虚怀着谷，主耶稣常是下到谦虚人的心中来找果子。“看葡萄发芽”，“石榴开花”，当果树发芽开花时，更是主最关心之时。

3、再到车中 “尊长车中”：原文只一字，是一特别名词，可译为“自由快乐人的车中”。信徒每藉信爱祈祷，如同火车火马，常令主于不知不觉时，即上到车中。主耶稣虽有时似乎隐退，或躲在谷中的葡萄下，但在想不到的时候，即被信徒用爱心的车子接去了。没有车子，接不回他来；先到园中，继到谷中，终到车中。

(三)对于众重女(6:13-14)

1. 呼声 书拉密女是新妇的称呼，但书拉密女非必实有其人，此名称为所罗门的变音——如基督

徒是基督的变音——因所罗门乃代表基督。或为撒冷的变音(Solem)因为真信徒，皆以上面的耶路撒冷为母亲(加 4:26)。或以书拉密女为所罗门的阴性字，意即平安之女——所罗门意即平安——此时新妇既与良人同上了车，前行甚快，耶路撒冷的众童女，自然不易追随。所以即呼叫说：“回来，回来，书拉密女！你回来，你回来，使我们得观看你！”

2、回答 但听见有回答的声音说：“你们为何要观看书拉密女，像观看玛哈念跳舞的呢？”按“玛哈念跳舞的”一句，宜译“两队军兵”。这回答的声音是谁的，说法不一：(1)或言是新妇个人的回答——因新妇所以不愿令人看她，乃以她曾被巡逻打伤，面上尚有血迹与伤痕，正是像经过争战的。亦或因其心灵中常有灵欲交攻，如同两队军兵，以致她的道貌无甚美丽。(2)或言是良人的回答——说，你们要看书拉密女，我告诉你们她像谁；她不但是“如同展开旌旗的军队”，她乃是像两个军队，即大有能力，如同雅各所见的(创 32:1-2)。一队是圣徒，一队是天使，为的纪念灵界战争的得胜。(3)或言乃童女彼此之答复——即以冷笑的口吻说：“你们为何看书拉密女呢？”她不过是像玛哈念跳舞的，是发了狂热，失去常态的人。

第九章 彼此相悦(7:1-13)

“我所爱的，你……何其可悦！……我属我的良人，他也恋慕我。”

本章是良人与新妇，彼此相爱相悦之词。读这一章，可见主如何爱新妇——教会——并教会如何爱基督。一至九节，是基督对于教会；十至十三节是教会对于基督。

一、主对于教会——或对每个信徒(7:1-9)

(一)称赞之词(7:1-6)——有人以此称誉之言，系耶路撒冷众童女之言。但细按各节所说，仍以为是主自己的话较更确切。此处所以称“王女”是极重看的意思，因信徒本是王女(诗 45:13)。耶稣爱教会之爱，原是至极而无复加的，他曾为教会舍命。被救赎的教会在他眼中，当然是他十分喜悦的。所以在此称赞教会之美，有十样之多，是看教会十分完美。

1、脚在鞋中之美(7:1) 先称赞脚美，是因人的身，赖脚立定，好像人的志愿，主意等，是人一切言行的根基。圣经常称传道人的脚何等佳美(赛 52:7)。“鞋”是福音鞋(弗 6:15)。人的志愿主意为福音所范围，好像脚上穿鞋，是何等佳美。鞋和脚是离不开的，脚不论到哪里，就把鞋带到哪里；脚上穿福音鞋，脚走到哪里，福音也就传到哪里。脚上穿鞋也是有开步走之意。(徒 12:8；出 12:11)“脚在鞋中何其美”，亦可译“你的步履何其美”。

2、大腿如玉之美(7:1) 大腿圆润如美玉。“圆润”(Joints)宜译节络。“美玉”(Jewels)宜译宝石。是言大腿的节络如宝石(参弗 4:16；西 2:19)。意即大腿之骨节筋络，上至胯骨，下至膝，皆滑润连络，坚定有力，便于运转动作如钟表机轴两端之宝石。如此灵妙是巧匠作成的；信徒在爱中彼此如筋节互相连络，这是由于天上的匠人，且是“巧匠”的手作成的。信徒之荣美，皆是受了主的造就，是巧匠的妙手所造就，非受巧匠的造就，不能健强有力，实行神旨。

3. 肚脐之美 以肚脐比“圆杯，不缺调和的酒”，这好像大卫的福杯满溢(诗 23:5)，不像一个可

怜的婴儿，肚脐尚未断(结 16:4)。圣经常言人敬畏神的心，可以医治他的肚脐(箴 3:7-8)。新妇对于主，固有敬畏。更有信爱，这敬畏信爱等诸美德，合起来如同调和的酒；非但不至忌脐受寒，且使内腹充满喜乐——酒喻喜乐。

4. 腰部之美(7:2) “你的腰——或腹——如一堆麦子，周围有百合花。”“麦子”是最美的籽粒，主耶稣自己就是一粒麦子(约 12:24)。“腰”或译腹——为全体所赖得着养育；教会即藉道之结果，得了养育。“百合花”是极美观，极荣耀的，如果教会得了道的养育，道德诚于中，莫华即发于外了。

5、两乳之美(7: 3)教中成年固需要麦饼；会内小儿，却急需乳食。称许两乳之美，即言其与教会中幼稚信徒之关系。

6. 颈项之美(7:4) “你的颈项如象牙台。”“颈项”曾比大卫藏军器的高台(4:4)，本处则言如“象牙台”；是指极宝贵得胜的信心。藉此信心如同颈项，得与教会元首基督连为一身，可以胜过仇敌。

7、眼目之美(7:4) “你的眼目像希实本巴特拉并门旁的水池。”眼像水池，是言其清明洁净。耶利米曾言:他的“眼为泪的泉源”(耶 9: 1)。此泪泉是指其为自己的罪或为人不悔改而流泪的眼。言如水池在希实本城巴特拉并门旁。“巴持拉并”意即群众之女，言其生活非为个人，乃为群众而生活之女；其常为群众流泪之眼，当然是主板爱看的。

8、鼻子之美(7:4) “鼻子仿佛朝大马色的黎巴嫩塔。”“大马色”为叙利亚之第一座城。“鼻子”如黎巴嫩塔，朝着大马色，是面向仇敌，毫不畏惧的意思。信徒应该有一个嗅觉最灵敏的鼻子，可以善于分辨，免为敌人所误。

9、头部之美“头如迦密山”。“迦密”乃最高之山，是神常显荣之地。信徒的“头”如迦密山，是言其不但昂首天外，去世界最远，与天界最近，且是蒙主高举在盘石上，得以昂首高过四围的仇敌。(诗 27:5-6)

10、头发之美(7:5) “你头上的发是紫黑色。”长“发”是女子的荣耀(林前 11:15)，“黑色”表少年之健壮，“紫色”表王家之尊贵。新妇之发黑而且紫，足以表现她的健美与尊荣。

(二)感动之力(7:6-9)王女如此美丽可爱，自然有极大的感动力，表现在她良人身上:

1、心为所系(7:5) “王的心因这下垂的发绺系住了。”“发”为女子的荣耀，“发绺下垂”是表女子之谦卑，不以荣耀自居。这种“谦尊而光”的态度，就把“王的心系住了”。说:“这是我永远安息之所，我要住在这里，因为是我所愿意的”。(诗 132:14)

2、情为所感(7:6) “我所爱的，你何其美好!何其可悦!使人欢畅喜乐。”这种美好，不是由于本性的自然，乃是因为受了造就，就是巧匠的手所造成的。

3、身为所属(7:7-9) 此二节是说主因爱慕信徒，即与之密切相连:

(1)要上棕树 “你的身量好像棕树……我要上这棕树。”“棕树”直往上长，好像信徒的心，时时向上，与神交通。棕树结果最多时，或说担子最重时，即其发达最盛时；信徒也是愈结果愈发旺；越有难处，灵越活泼。棕树为得胜的标记，表信徒有得胜的生活。棕树本无枝，主说“我要上这棕树，抓住枝子”，也就是抓住树身；主既抓住树身，在主的怀抱中，这树必永无所顾虑了。

(2)要享其甘美 “你的两乳如同其上的果子，累累下垂”；亦“好像葡萄累累下垂”；主的心即因这些果子满意知足。“你鼻子的气味香如苹果。”神造亚当吹生气于鼻孔中，被造信徒也是吹灵气于鼻

中。这鼻中的气，就是“叫人活的香气”(林后 2:16)。“你的口如上好的酒”。此言信徒所讲生命之言极有能力，极其甘美，正如上好的酒。这种美酒，有两方面的效感：一面对于主当然令主欢喜——“为我的良人下咽舒畅”。一面可令睡着的人苏醒——“流入睡觉人的嘴中”，应译“使那些睡觉人的嘴唇讲话。”这不是指一个人说的，乃是指多人说的。信徒被圣灵充满，如被新酒灌醉了，讲起话来，极有能力，就使许多睡觉的人醒悟，也就讲起话来了。

二、教会对于主(7:10-13) 主既如此喜悦爱慕教会，则教会对主有何表现呢？

(一)得胜的连属(7:10) “我属我的良人，他也恋慕我”，这一句话是表现我与主，主与我彼此之相属，且是一种得胜的相属。

1、主胜过我 “我属我的良人，他也恋慕我。”第一次言“良人属我，我也属他。”是先有我，后有主；第二次言：“我属良人，良人属我。”(6:3)是先有主，后有我；此次言“我属良人，他恋慕我”，只言我属主，不再言主属我，是只有主，没有我；我已为主所胜。

2、我胜过主 “我属良人，他恋慕我。”奇妙啊！真奇妙啊！主为何恋慕我呢？主恋慕我，主的心已为我所系，使他不能不爱我，不能不恋我；主对我有了恋爱的心，这是主已为我所胜，为我的爱所胜。

(二)极密的灵交(7:11-12) 以前良人尝常唤新妇说：“起来与我同去！”此时因为新妇与良人情谊深厚，所以也对良人说：“我的良人，来吧！你我可以往田间去……在村庄住宿。”

1、为求更深的灵交——“来吧！你我同去。”

2、为得安静的灵交你我同到田间去，不但一路上彼此交谈，更可得一安静地方单独谈话。

3、为有清心的灵交“早晨起来往葡萄园去……”灵交以早晨未被俗事纷扰时为最美的时间。

4、为有工作之灵交“往田间去……往葡萄园去，看看葡萄发芽开花没有，石榴放蕊没有。”这不仅是为灵交，且是为工作。

5、为长时间之灵交“你我可以在村庄住宿。”不是随去随来，乃是在村庄住宿。多住些时候，若是必须如同保罗在亚拉伯住了三年半，也不以为多。而且各村各庄皆有可拯救之人，在村庄住宿，亦可趁机广布救恩，领人归主。

(三)佳美的奉献(7:12-13) 在此所献的可分三样：

1、献爱情 “我在那里要将我的爱情给你。”你我把爱情给了谁呢？你我是否为爱人或爱世，分去了爱主的心呢？

2、献爱香 “风茄放香”。风茄可称为“爱情果”。利亚曾以她儿子的风茄，从拉结换得雅各的爱情(创 30:14)。这种在田间在村庄的爱，令主更觉馨香。

3、献爱果 “我们的门内有各样新陈佳美的果子，我的良人，这都是我为你存留的。”这门内是表田间村庄，即信徒的家，信徒的属灵生活，是以乡村为宜。我的良人，我有各样新陈的佳果，皆是我为你存留的。信徒不但有新果，也有陈果，更是年年日日再结新果。这一切无非是为主存留的；一切所作所为，无非是为主。新妇与良人如此相爱相悦；我与主，主与我之爱情如何呢？主能否对你说：“我所亲爱的，你何其可爱。”

第十章 爱情融合(8:1-14)

这最后一章，是表现信徒与主之爱情，互相溶化，在爱中合一团结。这是主最大的满意，是信徒最大的快乐，也是救道最大的奥妙，正如使徒保罗所言。(弗 5: 31-32)

一、爱情之感发(8:1—5) 基督爱教会，曾“为教会舍命”(弗 5:25)。他爱教会之爱，何等长阔高深，原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这爱就是“神一切所充满的，充满了你们”(弗 3:18-19)。虽然如此，他之所以爱教会，也是因为教会在他跟中看为俊美可爱；更是因为教会极需要他的爱。这是在本书内再三申述的。于本段中，则多言如何感发教会之爱情：

(一)新妇之言(8:1-4)

1、愿如同胞之亲密(8:1-3) 教会虽为基督之新妇，但羔羊婚娶，乃在其再来的时候；于其未来之前，则称佳偶，亦称妹子；“因那使人成圣的和那些得以成圣的，都是出于一，所以他称他们为弟兄，也不以为耻”(来 2:11)。“亲嘴”是犹太亲友相会之最敬礼。“领你进我母亲的家”：教会原是以上面之耶路撒冷为母亲(加 4:26)，亦可说以圣灵为母亲，因为人的灵命是从灵而生的(约 3:6)。耶稣也是由圣灵藉童女而生；所以可同进母亲家中，即在灵里相交。藉此交通，信徒可以领受主的教训，主可以喝信徒所供的“石榴汁酿的香酒”；并且有最密之亲情，“他的左手必在我头下，他的右手必将我抱住。”(解见 2:6)

2、不须人意之爱感(8:4) “不要惊动，不要叫醒我所亲爱的，等他自己情愿。”这是用同样的话第三次嘱咐耶路撒冷的众女子。其中最要的意思，即勿用人意，不凭血气，激动爱情。

(二)众童女之言(8:5) “那靠着良人从旷野上来的是谁呢？”这是众童女看见新妇从旷野上来的态度，极令人可爱，即彼此对问说：“看哪！那靠着良人，从旷野上来的是谁呢？”正如摩西牧羊四十年，自旷野上来时，以色列众人皆欢迎他。以利亚经过了基立溪等处的生活上来时，众人即欢迎他。先锋约翰从旷野上来，发出劝人悔改的声音，震动了犹太全国。保罗从亚拉伯旷野上来，即作了大能的传道家。本处言及新妇是靠着良人，从旷野上来，是指信徒靠着主经过了旷野的造就，她的灵德自然可表异于人。我们在此对于灵程当注意的：

1、自旷野的路——非经旷野不能进步。

2、是与主同行的路——非靠着良人，不能行此旷野路。

3、是上进的路——这条路是上进的，是从旷野上来。几时靠着主行尽旷野路，从旷野上来，即可到一个为人欢迎的地步了。

(三)良人之言(8:5) “我在苹果树下叫醒你”！主即苹果树(2:3)，信徒常在苹果树下与主密交，如拿但业曾在无花果树下默思与祷告(约 1:48)，信徒在苹果树下时，即其灵性易于苏醒时。有多少人都是在主前读经祈祷时，被主叫醒，在灵性上奋兴起来。“你的母亲在那里为你劬劳。”是言圣灵为信徒的灵命所费的功力。

二、爱情之固结(8:6-7) 此二节书可为全书的中心，是最奇妙，最密切，最深固，最久长，不能形容，

不能衡量，不能测度，不能熄灭的爱情。是未与主一体的人所不能明白，所不能谅解，所不能赏识的爱情。这两节书，解经者有人指主对于教会的爱情说；有人指教会对于主的爱情说；这两种说法，各有所偏，因这两节是论主与教会双方的爱情。如新妇与良人的爱情，是到了一样的度数，是彼此不分的。

(一)爱之表证——“求你将我放在心上如印记，带在你臂上如戳记。”信徒对于主固当有主的印记，且是以主为印记，令人一望而知其为属基督的；如同保罗身上带着基督的印记(加 6:17)。基督也是以我们为印记，如神看约雅敬的儿子耶哥尼雅为右手上带印的戒指(耶 22:24)。亦对撒拉铁的儿子所罗巴伯说：“我必以你为印，因我拣选了你。”(该 2:23)哦！我们在主的心中为印记，是主的心中永远有我们的地位；在主的手臂上为戳记，可以表现主右手的能力与权柄。

(二)爱之强固——“爱情如死之坚强，嫉恨如阴间之残忍”：如“死之坚强”，是言死亦不能隔绝我们与主之爱。主固然因为爱我们，为我们死亦不辞；信徒爱主，亦往往情愿为主舍命。某牧师言：“如能为主死千次，亦所甘愿。”“嫉恨如阴间之残忍。”嫉恨是爱的反面，耶稣正是为嫉恨我们的罪，情愿下到地底阴间。保罗亦曾言：“我为你们起的愤恨，原是神那样的愤恨。”——愤恨可译嫉恨。(林后 11:2-3)

(三)爱之热烈——“所发的电光，是火焰的电光。是耶和华的烈焰。”“爱情，众水不能熄灭，大水也不能淹没。”此爱热烈，如“电光”，如“火焰”，此极烈的光焰，是由“耶和华的烈焰”所焚着的邀种爱火不但焚化了耶稣的心灵，也是焚化了一切信徒的心灵。像这样被圣火，灵火，爱火焚化的热情，决不能为众水所熄灭，大水所淹投。众水大水可指逼迫患难(启 12:5-16)。如同保罗所说：“谁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呢？难道是患难吗？是困苦吗？是逼迫吗？”(罗 8:35) 或有以众水比本罪，如红海所表明的}大水比原罪，如过约旦河所表明的(书 3:16)。基督固未尝因我们有罪而不爱我们；我们也不能因有罪。即隔断了与主的爱情，倒是越有罪，越爱主，罪既显多，爱更显多；因为赦免多的爱得也多。(参路 7:43)

(四)爱之宝贵——“若有人拿家中所有的财宝要换爱情，就全被藐视。”爱是无任何代价能买的，基督的爱，固然是远超一切，非物质所能买；真信徒亦未尝不是爱主在万有之上，情愿把“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彼得等亦情愿撇下一切所有的，跟从主(太 19:27)。因为惟有主爱能满足我们的心。

三、爱情之保守(8:8-14)信徒与主之爱情，虽如此深切，但仍需要保守。惟恐“爱心渐渐冷淡了”。本处言保守爱心有三要端：

(一)勤于工作(8:8-12)这最后几节书，是表明信徒与主既互相在爱中溶化，而度家庭的愛中生活，即静坐谈心，说出彼此极关切的话来。对于保守爱心不失，最要者是勤于工作，即用两个比方：

1、要顾全未长成的小妹(8:9-10) 新妇说：“我们有一小妹”——“我们”是与良人一同说的，是“我们的”小妹，与主不分彼此。小妹“两乳尚未长成”，即其灵命未发展。信心爱心还未长成，未到圆满地步。“小妹”之意，在当时可说犹太教会看外邦教会如小妹，今日又可说外邦教会看犹太教会如小妹。且或指主所说另外之羊，虽不在这圈内，将来即必合为一群(约 10:16)。一个软弱的教会，或一个灵智未开的弟兄姊妹，皆可说是小妹。此小妹极需人照顾她，因为这个小妹灵命幼稚，灵智尚浅，一旦遇

见“人来提亲的日子”，即人要得着她的时候，恐怕她受诱惑被欺骗；而随从别人，更是一旦主来婚娶，或恐她要被撇下。良人说：“她若是墙，我们要在其上建造银塔；她若是门，我们要用香柏木板围护她。”

“她若是墙”，是建造房屋尚未成功，根基既立，我们即速帮助她，将房子建造成功，与主相连，成为主的圣殿。“她若是门”，此时房子既成，最后需要的是门。“我们要用香柏木板围护她”，使此门不但坚固，并有香气，且是美观。新妇说：“我是墙，我两乳像其上的楼，那时我在他眼中像得平安的人。”——书拉密即平安之女——如此她在良人——所罗门意即平安——眼中看来，即名副其实了。这是从一种欢喜感谢的心里表现自己已到此地步，是在主眼里最喜爱的。

2、看守巴力哈门的葡萄园(8:11-12) 巴力哈们即群众之意，或未能同式并同等的意思。一个未长成的小妹，固需要人照顾；一个未能同式并同等的葡萄园，即尚未栽培到相当地步的葡萄园，也是急需人看守栽培。所罗门是代表基督，此葡萄园是属群众之主的，将葡萄园租给人，是盼望人按时候交果子(太 21:33-41)。交一千银子，是以园中栽一千棵葡萄树(参赛 7:23)。“我的葡萄园”。“我”可指耶稣说，他虽把葡萄园租给人，但还是他自己的，他自己仍是“时刻浇灌，昼夜看守”(赛 27:3)。但此处“我”字指新妇说较更恰当。“我自己的葡萄园”(1:6)，是我的心，或托给我的工作。良人哪！我必按时交果子，“一千银子归所罗门”，又“二百银子归看守果子的”。人看守了果子，必有相当的赏赐，即按劳计酬，因工得赏。此言或指自己得主的赏赐，亦或他人因在我身上作了工而得赏赐，皆无不可。

(二)声达于主(8:13) “你这住在园中的，同伴都要听你的声音，求你使我也得听见。”有人以这一节系新妇对主说的，愿常在园中听见主的声音；但看上文，可知这是主对新妇说的。“你这住在园中的”！上文新妇说：“我自己的葡萄园在我面前”，是新妇即看守葡萄园，常住在园中的。“同伴都要听你的声音”。信徒在园中彼此相交，各有相当的本分。“求你使我也得听见”。“求你”二字，原文没有，即“使我也得听见”。一则听见你对同伴所说的话，“那时，敬畏耶和华的彼此谈论，耶和华侧耳而听。”(玛 3:16)二则听见对主所说的，主最喜欢听的，就是祷告的声音。这是一面对人讲道，一面向主祷告。

(三)愿主再来(8:14) 信徒之工作与祷告，皆是保守爱心最好的方法。还有一样最要紧的，就是盼望主再来，一个常盼望主再来的信徒，皆是天天灵性活泼的人。或谓信主快再来这件事，正像一块吸铁石，足以把许多信徒的心吸住，不去贪慕世界。“我的良人哪，求你快来！”不但愿你来，也是愿你“快”来！这正如启示录书末了。约翰的话：“主耶稣啊，我愿你来！”(启 22:20)到主再来时，我们就把这葡萄园中的生活，变为与主同在，圣洁福乐，馥郁芬芳之香草山上的生活了，哈利路亚！

第十一章 基督与新妇

全部圣经所论，无非为基督与新妇的奥秘；雅歌书，更是特别的论基督与新妇的爱情。基督与新妇的爱情，是最神圣的、奥秘的，是难于完全测透的。或以本书所论神交的奥秘，如同至圣所，即神的隐密处。所罗门所写的三卷书：箴言、传道与雅歌，如同会幕的三进，箴言如会幕的院子；传道为圣所；雅歌为至圣所；是灵交最深、最秘之处。解经者或以本书是记述所罗门王向黎巴嫩山乡间的一个女子求婚，得她到京彼此的欢爱。有谓是记述乡间女子不为富贵动摇，至终忠实于她所许配的少年牧羊人；但灵界信徒莫不以此为表明神与人爱情的寓意，更是基督与教会的爱情——基督与新妇。

一、历史的经过 基督与新妇的奥秘，这是一个永世里的奥秘，是宇宙间一切奥秘的奥秘：

(一)永世里教会的模型 希奇啊!真希奇啊!基督与教会是永世的奥秘。教会是“历代以来隐藏在创造万物之神里的奥秘”(弗 3:9)。因为神在创世以前，在永世里，就有一个无形的教会，或说是“模型的教会”，隐藏在创造万物真宰的心里。(1)在创世以前有预定的旨意——“这是照神从万世以前，在我们主基督耶稣里所定的旨意”(弗 3:11)。此原旨当然是“照父神的先见……”(彼前 1:2)。是在未有世界以前，在他永世的眼光里，已有“先见”之明，预先看见那尚未出现的荣耀教会。神创造世界，亦系为此奥秘实现而创造的。(2)在创世以前教会已被选——“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弗 1:4)。此拣选也是照着神的“先见被拣选的”。(3)在创世以前神的羔羊已被杀——“凡住在地上，名字从创世以来没有记在被杀之羔羊生命册上的人，都要拜它”(启 13:8)。是言不但在创世以前被拣选，凡被拣选的，也是于创世以前，即名登羔羊生命册了。此羔羊，也是创世以来即“被杀的”。哦!这是何等奥妙啊，谁能知道主的心，教导主呢?这显明说，在未有世界之前，已经有个模型的教会，即尚未实现的基督的新妇；好像已经无形而有形的，在原造的新天新地中(创 1:1)，虽未具体，却已于隐秘中实现了。本书所论良人与新妇，正是根据此永不能测度的奥秘婚姻的关系，而有的奥秘关系。

(二)乐园中新妇的预表 “耶和華神说：‘那人独居不好，我要为他造一个配偶帮助他。’”(创 2:18)耶和華使他沉睡了，就取下了一条肋骨，又把肉合起来，造成一个女人，即成为一对新伉俪。在原造的新世界中，即看见了永世里的基督与新妇的先影；在这再造的新世界中，即有预表的基督与新妇出现，而为新天新地中的新伉俪。(1)其由来相同——夏娃原在亚当体中为亚当的骨中骨、肉中肉(创 2:23)。教会亦于创世前，即在基督里(弗 1:4)；且为基督的肢体和骨肉(弗 5:30；约 6:53, 56)。夏娃于亚当睡时见取(创 2:21—25)。教会亦在于基督之死、葬、复活而成立。(2)其联属相同——夏娃与亚当为一体；教会与基督亦彼此连为一体(弗 1:22—23, 5:30, 32)，且是彼此相爱(弗 5:28—29)。夏娃顺服亚当，教会亦凡事顺服基督(弗 5:23—26)。(3)其关系相同——夏娃被造是为亚当的配偶，为亚当的帮助与配偶(创 2:20)。既造亚当，——预表基督；又造夏娃，预表教会；于既被造后，即被领到亚当跟前(创 2:22)，为亚当所喜悦。教会将来亦必被领到基督面前，为圣洁荣耀蒙悦纳的新妇(弗 5:26—27)。(4)其权荣相同——亚当夏娃被造以后，即共同执掌万有的权柄，且特蒙赐福，“生养众多，遍满全地”。教会亦于今日与基督联属，生育子女——产生信徒；将来与基督同坐王位，同掌王权。这是在再造的新天新地乐园中的一对新夫妇，预先表明基督与新妇，在永世乐园里的爱情。

(三)以色列失节的妇人 耶和華爱以色列人或说是旧约的教会，像是同他们发生了婚姻关系。“造你的是你的丈夫……救赎你的是以色列的圣者。”(赛 54:5, 62:5)但因他们失节而被弃!“耶和華召你，如召被离弃、心中忧伤的妻，就是幼年所娶被弃的妻。”(赛 54:6；耶 3:1；结 16)何西阿全书，皆论此事；及至完全被洁净以后，必被收回；这是何西阿书特别的信息。其中经过，即用两个字表明：一即“罗阿米”，——非我民之意——被遗弃时，当然即成了“非我民”了。一即“阿米”，——我民之意——到他们被悦纳的时候，亦即恢复了与神最高度的关系与地位，而复成为“我的民”了。“耶和華说：那日你必称呼我伊施，(即我夫之意)……我必聘你永远归我为妻，以仁义、公平、慈爱、怜悯聘你归我，也以诚实聘你归我。……”(何 2:16—20)失节妇人，指以色列人，切不可与基督新妇混为一谈，欲亦深

深表现神与人的爱情。

(四)今世代有婚约之教会 保罗对哥林多的教会说：“我曾把你们许配一个丈夫，要把你们如同贞洁的童女献给基督。”(林后 11:2)教会在今日时代，与基督的婚姻关系，是有婚约，尚未婚娶。基督与教会相爱，是一种极大的奥秘，只有用夫妇间的关系，可以表明。保罗在以弗所书第五章 22 至 32 节说明基督与教会联合的奥秘说：“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这是极大的奥秘，但我是指着基督和教会说的。”并说明基督对于教会爱心的工作，可略分三步：一则因爱的缘故，为教会舍己——已过的(弗 5:25)。二则在爱中使教会成为圣洁——现在的(弗 5:26)。三则因爱的牺牲代价，为要将教会献给自己，作个圣洁没有瑕疵的荣耀教会——将来的(弗 5:27)。新约全书内，以夫妇关系，论基督与教会的爱情之处，实不一而足。

(五)主再来迎娶的新妇 所有一切历史的经过，历史的预备，无非是为主再来迎娶的教会新妇。“我又看见一个新天新地……又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里从天而降，预备好了，就如新妇妆饰整齐，等候丈夫。”(启 21:1-2)“有一位来对我说：‘你到这里来，我要将新妇，就是羔羊的妻，指给你看。’我被圣灵感动，天使就带我到一座高大的山，将那由神那里从天而降的圣城耶路撒冷指示我。”(启 21:9-10)“我听见好像群众的声音，众水的声音，大雷的声音，说：‘哈利路亚!因为主我们的神，全能者作王了。’我们要欢喜快乐，将荣耀归给他。因为羔羊婚娶的时候到了，新妇也自己预备好了，就蒙恩得穿光明洁白的细麻衣，这细麻衣就是圣徒所行的义。天使吩咐我说：‘你要写上，凡被请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启 19:6-9)哦，希奇啊!举起信心的眼仰望罢!“主必亲自从天降临，有呼叫的声音……又有神的号吹响，那在基督里死了的人必先复活。以后我们这活着还存留的人必和他们一同被提到云里，在空中与主相遇。”(帖前 4:16-17)先在基督台前；“各人要照自己的工夫得自己的赏赐。”(林前 3:8)以后在荣耀的乐园中，就摆开了庄严荣美的婚姻大筵席；众天使都在那里欢唱舞蹈；被赎的大群众，都在那里身穿白衣，手弹金琴；就组成了一个完全和谐、灵满荣乐、赞美神的整体。就在这完全救恩的彰显，历代盼望的实现，众圣欢呼的最高潮中，同声庆贺荣耀的羔羊，与身穿白袍的新妇同赴婚姻筵席。哈利路亚!哈利路亚!

二、本书的经过 以色列民族，对于神的关系，与本书的意义，不甚切合。本书最适宜的解释还是以基督与教会的关系为最美且当夫妇相爱，为人生至上之满足；一个有是的活人，一个照着神的形像所造的人，一个具有灵性的属灵人，亦惟有基督，能叫他的灵中得着满足。是的，主啊!是的，惟有你的爱能满足我们的心，有了你。我们满足了，我们真真心满意足了，在你以外再无所求了。可是主啊!也惟有我们能满足你的心，“教会是他的身体，是那充满万有者所充满的”。——充满可译满足(弗 1:23)。今即本书所论，将全书略分五段，藉表基督与教会爱情之奥妙：

(一)结婚之经过——或订婚之经过(1:2-2:7) 按本书第一章二节至二章七节，像是婚娶的经过。解经者亦多如此主张：如一章十二节所说的筵席，有如婚筵；二章六节确已投靠良人怀抱中。但按基督与教会说，应以此为订婚之经过；虽然教会于创世前已与基督有婚约，本处所述，乃亲验此婚约；到主再来时，羔羊始婚娶。

1、愿望与满足(1:2-6) 女子的愿望何等迫切，愿望了再愿望，果然如愿以偿。

2. 呼求与答应(1:5-11) 女子因为被人误会,也遇见了一些苦难,即急急呼求:“我心所爱的啊!”随即听见回答的声音说:“你这女子中极美丽的,……我的佳偶。……”

3、相悦与享受(1:12-2:6) 本段言新郎与新妇,互相的悦乐与享受。诚然主是我们的享受,我们也是主的享受——“我的哪哒香膏发出香味”;“我欢欢喜喜坐在他的荫下,尝他果子的滋味”;我与主同赴筵席,“他带我入筵宴所”。

4、附词——歌咏班(2:7)

(二)归宁之经过(2:8-3:5) 本段论新郎眷爱新妇,追随而遇于乡,而相亲悦。各道其爱。

1、良人之爱情——来临与呼召(2:8-14) 良人“躡山越岭而来”,呼唤新妇,“起来……同去。”称新妇为佳偶、美人、鸽子。

2、新妇之答词——推辞与相离(2:15-17) 狐狸比毁坏工作者(尼 4:3),假先知(结 13:3-6),残忍诡诈的人(路 13:31-32)。擒捕了狐狸,方与主更亲密,敬候主再来。

3、夜间之寻找——寻找与相遇(3:1-4) “寻找的就寻见”,但不是自己寻见,乃是主叫我们遇见。

4、附词——歌咏班(3:5)

(三)联属的快乐(3:6-5:1)

1、众女子之歌词(3:6-11) 一则说到旷野与夜间(6-8)。二则说到华轿与冠冕(9-11)。三则说到美丽与称赞。

2、良人之称许(4:1-15) 一则言及女子之美丽,与良人之称赞(4:1-5)。二则言及离开与观看(4:6-8)。三则言及满意与效感。(4:9-15)

3、新妇之答词(4:16)新妇之答词,即心灵的奋必,与对良人之邀请。

4、新郎之筵宴(5:1) 良人接受了新妇的邀请,即进了新妇的心园,一同宴乐了。

(四)寻主的回忆(5:2-6:3) 乃述良人遽于深夜归来,新妇时而昏聩、疏慢,迨至启门,良人已去,遂急起而追寻,终与良人相遇,复尝其恩,因而喜不自胜。

1、良人深夜而至(5:2-4) 良人常是于深夜,独为我们劬劳,因而头满露水,头发被夜露滴湿。

2、开门不见良人(5:5-6) 良人在此对新妇用了四种称呼:我的妹子;我的佳偶;我的鸽子;我的完全人。并且说:“求”你给我开门;因我头满露水。新妇竟硬着心不急速开门,岂有此理,何竟如此怠慢!

3、急急起而追寻(5:7-6:2) 先因懈怠,迟迟不开;既已听清楚是良人的声音,还不快开。及至开门,良人已转身而去,遂急起而追寻,因追寻被打、被辱,不是自寻的苦恼吗?

4、新妇忽然苏醒(6:3) 以后觉悟,寻找良人,须到自己的园中去找,非到自己园中,找不到良人,淳在园中与主相遇,相爱如初。“我属我的良人,我的良人也属我。”

(五)爱情之固结(6:4-8:14) 末段则言良人与新妇彼此的爱情,浓深而笃挚,“爱情如死之坚强”,“若有人拿家中所有的财宝要换爱情,就全被藐视。”

1、书拉密女 第六章重在赞美“书拉密女”。

2、他恋慕我 第七章重在“他也恋慕我”,主对于我的奇妙爱。

3、求你快来 第八章重在爱情的固结,最后的盼望,工作与赏赐,特别注重主再来。“我的良人

哪!求你快来。”(8:14)

歌 祷 我的良人哪 我的良人哪
求你快来 求你快来
如羚羊或小鹿 在香草山上

三、圣徒个别的经过 详阅雅歌书，固然可以说是表明基督与全体教会的爱情关系；但逐段逐节逐句地细读，对教会全体，犹不如对个别圣徒说，更为切合。每个圣徒，可以每节每句，实验在自己与基督灵交生活中的秘密关系。

(一)相属 本书特论夫妇之相属，以表基督与教会之相属。前在书之要意中，已详言此相属之奥秘；今再略提起，以表“我”——读者——与主生活的关系。

1、相属的重心偏于我——“良人属我，我也属他。”(2:16)这是先有我，后有主，我与良人相属的重心或中心偏于我一方面。基督与信徒彼此之相属，是救恩最大的奥妙，最大的功能，亦双方最大的满意。本节是言初步的相属，不免偏重在“我”一方面——良人属我；继则言我属良人。

2、相属的重心偏于主——“我属我的良人，我的良人也属我。”(6:3)这是相属的重心，已经转移，从偏于我而转移到偏于主。先有主——我属我的良人；后有我——我的良人也属我，这是进步的相属。

3、相属的重心惟在主——“我属我的良人，他也恋慕我。”(7:10)这是惟以主为中心，只有主，没有我。这是完全的，至深的，最密的。极端的，叫主最满意、最快乐的相属。这也是基督徒最高的灵性生活。

诗曰(一)不为我 专为主 我以认识基督耶稣为至宝

再不为 我自己 在主以外空徒劳

(二)不要我 惟要 主在我只有软弱失败与惭愧

再不要 我自己 时常占据主地位

(三)不是我 乃是主 主在我身所成事工何奇妙

决不让 我自己 时常夺去主荣耀

(四)不见我 只见主 今我活着显有基督的模样

永不见 我自己 时常遮蔽主形象

(五)没有我 只有主 我的生活惟以耶稣为中心

再没有 我自己 只有一个基督人

(二)相爱 “你们作丈夫的，要爱你们的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夫妇的生活即爱的生活。雅歌全书的要旨即爱，即基督与新妇之爱。开卷第一句即云：“愿他用口与我亲嘴，固你的爱情比酒更美。”(1:2)“你的膏油馨香……众童女都爱你……我们要称赞你的爱情……”(1:2-4)(1)自发之爱——书内有三次提到：“不要惊动，不要叫醒我所爱的，等他自己情愿。”(2:7, 3:5, 8:4)这节书原是指着主与新妇两方面说的，因双方的爱，皆是由于自己情愿——或“等她自发。”(2)思爱成病之爱——“因我思爱成病”，这句话也是一而再地说的。(2:5, 5:8)原因：一则是因热心过分而缺少智慧，即真的成病了；甚至有人因无知识的狂热，而发了精神病。二则是因爱主之深，灵中不胜忧痛而成病。——或言恩爱，灵中最深

的思爱，即成为灵中的爱病；人能到爱主之切，如患爱病的地步，即必深蒙主爱，将她的爱病医好了。

(3)专一之爱——惟圣徒能向主有专一之爱，主外则无所爱，“我的鸽子，我的完全人，只有这一个，是他母亲独生的……” (6:9)此言主与新妇，皆有此专一之爱。(4)满意之爱——良人对新妇说：“我的妹子，我的佳偶，我的鸽子，我的完全人。”“你甚美丽……我的佳偶，你全然美丽。”“我妹子，我新妇，你的爱情何其美!……你膏油的香气胜过一切香品。”“我所爱的!你何其美好，何其可悦!使人欢畅喜乐。”“我的鸽子啊……求你容我得见你的面貌，得听你的声音，因为你的声音柔和，你的面貌秀美。”新妇说：“王正坐席的时候，我的哪哒香膏发出香味。”“我夜间躺卧在床上，寻找我心所爱的。”我的良人——“他的口极其甘甜，他全然可爱。”(5)秘密之爱——“王带我进了内室。”“我欢欢喜喜坐在他的荫下，尝他果子的滋味，觉得甘甜。”“我妹子，我新妇，乃是关锁的园，禁闭的井，封闭的泉源。”“在我们的门内有各样新陈佳美的果子；我的良人，这都是我为你存留的。”夫妇之间，原有单独同在，坦白而秘密不能尽知之爱；基督与新妇，即秘而又秘了。(6)忠心之爱——不论生命、生活、工作，皆以爱主为中心，除主以外，无所有，无所爱，无所悦。(7)至上之爱——“我的良人白而且红，超乎万人之上。”“我的佳偶啊，你美丽如得撒，秀美如耶路撒冷……众女子见了就称她有福，王后嫔妃见了也赞美她。”(8)圣洁之爱——全书所论，皆表现婚姻之神圣，爱情之佳美，“你的爱情何其美!”(9)夺心之爱——“我妹子，我新妇，你夺了我的心……一条金链，夺了我的心。”“王的心因这下垂的发络系住了。”(10)不变之爱——“爱情，众水不能熄灭，大水也不能淹没，若有人拿家中所有的财宝要换爱情，就全被藐视。”

(三)相化——或同化 有人常言“五十年的夫妇，面孔亦相同”，此言夫妇之同化，是天然的同化，基督与新妇更是灵里的同化。

1、原人预表之同化 当初原造之人，男人曰“伊施”，女人曰“伊沙”，这两个称呼，不但语音相近，意义亦相近，即表男女同化之意。

2 本书代表之同化 本书以所罗门代表良人，书拉密女代表新妇；所罗门是平安之王，书拉密意即平安之女，书拉密本为所罗门之变音，是音相近，意亦相合，表明夫妇之同化。

3、基督与新妇之同化基督徒应译基督化 因基督与新妇，应由灵化、爱化、道化、而至基督化。即披戴基督，而有基督的形象，并活着就是基督，方无愧为基督的新妇。

(四)相知 良人与新妇最密的交通即彼此相知:新妇向着良人，是敞开心，无一事、无一物、无一言，不叫良人知道；把一个全人，里里外外，从体到灵，从灵到魂到体，整个的向着良人显露；无一种秘密、无一件隐罪，不对良人说明。良人自然也就向着新妇敞开心，把灵中之秘事，向着新妇显明了。但良人向新妇的显示，亦看新妇的灵知如何，终必有一天要“全知道主，如同主知道我一样。”

(五)相偶 夫妇是一家一体，如同一对鸽子，是天然的配偶，自当形影相随，无时或离。有一届灵信徒曾言：“谁如新妇爱新郎，性质柔顺德贤良，我愿与主尽亲睦，饮食同桌睡同床。”常见爱主信徒，不但在心灵中、生活中，时时与主同在；亦莫不时时切望主再来，说:我的良人哪，求你等到天起凉风，日影飞去的时候，你要转回，好像羚羊或像小鹿在比特山上。(2:17)主耶稣亦自己应许说：“我要往没药山和乳香冈去，直等到天起凉风，日影飞去的时候”。(4 :6)最后则听见新妇迫切的呼求说：“我的良人哪!求你快来，如羚羊或小鹿在香草山上。”(8:14)“证明这事的说:‘是了，我必快来;’阿们!”“主耶稣啊，

我愿你来!”

良人与新妇亦是彼此相悦、相契、相与、相得、相助、相亲，生命与生命互相结合，而成为一身一体，方能实现救恩之奥妙，不是语言所能形容的。而且各人与主的关系亦不尽同；惟在个人与主相通相感，时时预备敬候主再来；到羔羊婚娶的时候，“新妇也自己预备好了，就蒙恩得穿光明洁白的细麻衣”；同在羔羊婚姻筵席上，欢声高唱哈利路亚。阿们……。

书拉密之灵交(德馨)

- | | |
|--------------|------------|
| (一)恩主耶稣我愿跟随你 | 愿你带领我进入内室 |
| 亲瞻主恩面亲聆主恩言 | 爱膏浇心头热泪濡笑面 |
| (二)亲爱的主色红而且自 | 如百台花谷中独荣美 |
| 又如苹果树果累累下垂 | 我乐坐荫下尝恩果滋味 |
| (三)我属我主我主亦属我 | 我与主灵化成一个 |
| 爱花满园开朵朵有异彩 | 常蒙主欣赏交换爱中爱 |
| (四)主对我说我甚愿见你 | 因你的容貌极其秀美 |
| 愿闻你声音因为甚柔和 | 同人宴筵所我心就快乐 |
| (五)主招呼我起来同主去 | 园里的工作甚是忙碌 |
| 葡萄正开花无花果渐熟 | 小狐狸为害快为我擒捕 |
| (六)我主与我同上没药山 | 下到乳香冈同去参观 |
| 走向狮子洞经过豹子山 | 有主带领我危险亦安全 |
| (七)北风兴起南风啊吹来 | 吹入园中香气溢于外 |
| 花果极美丽活水流不息 | 愿主来享用钥匙交给你 |
| (八)我身虽睡我的灵却醒 | 听啊这是主叩门之声 |
| 他跋涉而来满头露盈盈 | 深夜犹忍待愧何迟接迎 |
| (九)我对主说心园已关闭 | 求主来进到自己园里 |
| 百花正开放风茄已放香 | 新陈的果子是为你收藏 |
| (十)我与主爱情永固结 | 火不能熄大水不能灭 |
| 虽用全世界无以博主爱 | 在比特山上静候主再来 |